公司代码：688526　　公司简称：科前生物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期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措施，详情请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请投资者务必仔细阅读。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陈焕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鸣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2023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元（含税）。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66,207,976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8,579,515.4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1.63%。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分配利润总额不变，调整每股拟分配比例。

八、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发展战略、预测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64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85
第六节 重要事项.....9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2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36
第九节 券相关情况.....136
第十节 财务报告.....13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科前生物、本公司或公司	指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共同实际控制人	指	陈焕春先生、金梅林女士、何启盖先生、吴斌先生、方六荣女士、吴美洲先生和叶长发先生
一致行动人/七人	指	指陈焕春先生、金梅林女士、何启盖先生、吴斌先生、方六荣女士、吴美洲先生和叶长发先生七人，根据七人于 2018 年 11 月 24 日签订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一致行动是指七名实际控制人在对公司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的表决立场
华农资产公司	指	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
华中农大	指	华中农业大学，公司第一大股东华农资产公司之控股股东
科缘生物	指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前投资	指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微生物	指	武汉科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诸乐田源	指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武汉科宠	指	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中牧股份	指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600195.SH），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生物股份	指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0201.SH），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瑞普生物	指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119.SZ），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普莱柯	指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603566.SH），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	指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	指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华兴会计师	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嘉源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中京民信	指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惠济生	指	惠济生（北京）动物药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哈兽研	指	中国农业科学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
农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农业部
教育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监所	指	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
《公司章程》	指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前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han Keqian Bi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Keqian Bi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焕春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6年8月，公司注册地址由“洪山区狮子山特1号”变更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3
公司网址	http://www.kqbio.com/
电子信箱	wuhankqbio@kqbi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天天	彭雄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
电话	027-81322905	027-81322905
传真	027-81322905	027-81322905
电子信箱	wuhankqbio@kqbio.com	wuhankqbio@kqbi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41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科前生物	68852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敏坚、游泽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1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林联儡、康自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9月22日-2023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001,267,679.90	1,103,021,004.82	-9.22	843,227,687.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518,439.60	570,741,302.79	-28.25	447,803,05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142,075.79	554,467,407.22	-31.26	431,203,239.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8,722.97	531,270,020.71	-20.25	400,136,846.42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96,945,092.74	3,153,476,193.06	10.89	2,708,517,210.29
总资产	4,390,641,791.92	3,725,327,662.93	17.86	3,110,919,126.0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1.23	-28.46	1.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1.23	-28.46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2	1.19	-31.09	1.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5	19.56	减少7.21个百分点	2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0	19.01	减少7.51个百分点	26.4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26	7.25	增加3.01个百分点	7.0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31.16%，主要是由于受市场行情影响，本年销售不及上年，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于 2022 年陆续转固并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折旧较去年增加较大，成本上升，毛利率有所降低，加之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较上年增加较大，导致利润下滑。
2、 报告期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31.09%，主要是由于受市场行情影响，利润下滑导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2,659,616.48	190,966,480.49	292,893,681.48	314,747,90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765,951.22	68,347,342.59	124,316,091.34	126,089,05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6,898,785.47	64,115,634.76	116,998,185.12	113,129,47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72,713.71	79,179,538.22	145,577,741.46	92,578,729.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4,862.52		-1,573,871.25	-587,034.4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24,762,264.78		14,847,575.11	20,214,237.01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093,396.04		5,167,513.76	3,978,444.6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3,94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15.79		620,601.87	-4,061,757.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72,661.68		2,871,863.92	2,944,078.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0			

合计	28,376,363.81		16,273,895.57	16,599,810.9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2,950,000.00	674,830,771.00	461,880,771.00	7,479,226.66
应收款项融资	19,108,000.00	140,440.00	-18,967,56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	200,000.00	50,000.00	0.00
合计	232,208,000.00	675,171,211.00	442,963,211.00	7,479,226.6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涉及敏感信息，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及 2022 年 11 月 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申请了豁免披露。

上述豁免披露的相关议案履行了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相关决策程序，填写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办理审批表》、《暂缓或豁免事项知情人登记表》，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登记，并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确认；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了《暂缓与豁免事项知情人保密承诺函》，交由证券部妥善归档保管。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我国生猪存栏量和出栏量稳步回升。据国家统计局，2022 年，我国生猪存栏量为 45,256 万头，较上一年度增加 334 万头，同比增长 0.74%；能繁母猪存栏 4,390 万头，增加 62 万头，增长 1.4%；生猪出栏量为 69,995 万头，较上一年度增 2,867 万头，同比增长 4.27%。同时，受政策引导及市场需求的影响，我国生猪养殖方式开始逐步向规模化发展，散户占比大幅度下降，生猪养殖行业的市场集中度逐年增长。生猪市场行情异于往年，行业步入亏损区间。2022 年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团结协作、锐意进取、攻坚克难，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1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9.2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0 亿元，比去年同期下降 28.25%。

1、以原始创新为先导，推动科技创新，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费用为10,274.9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8.43%，有力保障了公司持续而高效的开展各项研发与技术创新工作。2022年，公司共获得传染性胸膜肺炎基因缺失活疫苗（APP-HB-04M株），猪圆环病毒2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疫苗和猪伪狂犬病毒gB蛋白阻断ELISA抗体检测试剂盒新兽药证书3项；获得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灭活疫苗（CH-1a株）产品批准文号；获得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疫苗（HB17株+JS01株）等临床批件4项；申请发明专利20件，授权发明专利18件。

猪用疫苗方面，本年度完成猪δ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株）复核试验，即将获得新兽药证书；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WH-1株+AJ1102株+CHN-HN-2014株），猪圆环病毒2型重组杆状病毒、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KQ株+XJ03株），猪支原体肺炎、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灭活疫苗（XJ03株+MD0322株+SH0165株），猪伪狂犬病活疫苗（HB-98株，悬浮培养）、猪瘟、猪伪狂犬二联活疫苗（C株+HB2000株），猪塞内卡病毒（HB16株）灭活疫苗和猪圆环病毒2d型杆状病毒灭活疫苗（CH17株）7个产品进入初审阶段；获得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疫苗（HB17株+JS01株），猪支原体肺炎、猪流感(H1N1、H3N2)二联灭活疫苗（XJ03株+HN株+SD株）和猪圆环病毒2型、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杆菌病三联亚单位疫苗临床批件3项。

禽用疫苗方面，鸡新城疫、禽流感（H9亚型），传染性法氏囊病、禽腺病毒病（I群，4型）四联灭活疫苗（La Sota株+HB01株+rVP2+rFiber2），I群禽腺病毒灭活疫苗（4型，HB-2株）2个产品进入初审阶段；鸡滑液囊支原体病活疫苗获得临床批件，正在进行临床试验。此外报告期内，针对当前流行的新城疫（Ⅶ）、禽流感H9亚型开发的细胞悬浮培养二联灭活疫苗已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反刍和宠物疫苗方面，牛支原体活疫苗（HB150株）和牛支原体竞争ELISA抗体检测试剂盒进入初审补充阶段；小反刍兽疫病毒阻断ELISA抗体检测试剂盒进入初审阶段。宠物疫苗方面，提交猫鼻气管炎、猫鼻结膜炎、猫泛白细胞减少症三联灭活疫苗临床试验申请；其它犬苗类产品实验室研究进展顺利。

2、以构建新型研发平台为支撑，推动技术创新，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

为进一步加快提升公司科技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新型生物制品研发与创制平台的建设，有力保障了公司抢占行业创新高地。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CHO高效表达平台、杆状病毒载体表达平台和高效大肠杆菌表达平台的建设，为后续新型亚单位疫苗研发提供了技术支撑；建立了重组腺病毒载体疫苗平台，为后续新型基因载体疫苗研发提供了技术支撑。

3、持续开展工艺技术的研发及升级，不断提升产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工艺技术的研发及升级，并应用于新产品的研发及现有产品的品质提升。公司核心工艺技术如大型生物反应器全悬浮无血清培养技术、载体悬浮培养及放大技术、大型发酵罐细菌高密度发酵技术和抗原大规模高效纯化技术等多个行业共性关键技术进一步完善

与应用,取得了显著成果。其中实现了基因工程亚单位抗原 2000L 发酵罐高密度发酵、纯化及内毒素去除工艺；实现猪流行性腹泻病毒、猪轮状病毒和猪 δ 冠状病毒 2500L 大型反应器全悬浮无血清培养工艺。这些新技术和新工艺应用后，疫苗安全性、有效性、批间稳定性及生产效率得到大幅提升。

4、坚持客户导向，创新营销服务策略，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

2022 年公司继续深化精准营销策略，针对不同养殖规模的客户分别制定了开发策略：对于大型养猪集团化公司（存栏母猪 5000 头以上），采取一对一的精准服务，探讨疾病的防控及净化等养猪健康生产关键性问题，同时为了满足客户的需求，开展了驻场技术服务，加强现场的技术指导；对于中型养猪场（存栏母猪 500-5000 头），选择了有实力的经销商加强合作，通过组织行业技术论坛、开展线上交流、猪场团队内训等一系列工作，增强了客户的凝聚力；对于小型养殖户（存栏母猪 500 头以下），广泛布局渠道经销商，营销和服务工作进一步下沉到乡镇，密集召开技术推广会议，提升了产品的市场渗透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动物防疫技术服务的生物医药企业，主要产品是非国家强制免疫猪用疫苗和禽用疫苗。公司拥有国内领先水平的研发技术队伍，在动物疫病防控生物制品领域的产业化应用研究中取得了较强的领先优势，并在病原学与流行病学、微生物基因工程、抗原高效表达、病毒悬浮培养、细菌高密度发酵、抗原浓缩纯化、佐剂与保护剂、多联/多价疫苗、快速诊断与临床服务等多个领域形成显著优势。目前公司可生产 49 个兽用生物制品类产品，是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内产品种类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不断拓展产业链布局，致力于开发和生产高质量和高附加值的动物生物制品产品，并在禽用疫苗、宠物疫苗、诊断试剂等领域完成了产品布局。

公司主要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类别	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特点
猪用活疫苗	猪伪狂犬病活疫苗（HB98 株））		适用于规模化猪场伪狂犬病的根除净化；TK 毒力基因缺失，安全性高
	猪伪狂犬病耐热保护剂活疫苗（HB2000 株）		精选毒株，免疫原性强，安全性高；采用耐热保护剂技术

	猪传染性肠胃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活疫苗（WH1R 株+AJ1102-R 株）		变异毒株，针对性强；毒株稳定，安全性高；抗原含量高，质量稳定
	猪乙型脑炎活疫苗（SA14-14-2 株）		安全性高，免疫效果好；产品质量稳定，免疫力持久、稳定
	猪瘟活疫苗（细胞源）		抗原含量高、效价稳定；抗原纯净，安全有效；能快速产生中和抗体，可用于猪瘟紧急免疫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基因缺失活疫苗（APP-HB-04M 株）		科技含量高、安全性好；抗原含量稳定；抗原谱广，保护率高；专用保护剂和稀释液；使用方便，副作用小
猪用灭活疫苗	猪伪狂犬病灭活疫苗		精选毒株、抗原性好、针对性强；病毒含量高
	猪伪狂犬病 gE 基因缺失灭活疫苗（HNX-12 株）		同源性高、针对性强；基因缺失、净化防伪；工艺领先，质量稳定；高效纯化、抗原纯净
	猪圆环病毒 2 型灭活疫苗（WH 株）		抗原培养技术先进，抗原含量高，激发的抗体水平高，维持时间长

	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		肌肉注射，操作方便
	猪流感病毒 H1N1 亚型灭活疫苗（TJ 株）		采用国内优势毒株，抗原含量高，免疫力持久，免疫后快速产生特异性保护抗体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三价灭活疫苗		菌种为流行优势血清代表菌株，含有完整的细菌毒素蛋白，免疫保护力更持久、有效
	猪传染性肠胃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		精选毒株，针对性强；悬浮培养，抗原量高；片状载体培养，抗原纯净；操作方便，抗体整齐
	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灭活疫苗（LT 株+MDO 322 株+SHO165 株）		精选菌株，针对性强；抗原谱广，一针两防；高密度发酵，抗原含量高；抗原纯净，安全有效
	猪细小病毒病灭活疫苗（WH-1 株）		抗原含量高；有效抵抗细小病毒的感染，增强猪群免疫力
	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		菌种为优势血清代表菌株；免疫保护力持久、有效
	猪链球菌病灭活疫苗（马链球菌兽疫亚种+猪链球菌 2 型+猪链球菌 7 型）		菌种精心筛选自中国地方优势血清型代表菌株，针对性强；抗原谱广，产品安全、有效

	猪萎缩性鼻炎灭活疫苗（波氏杆菌 JB 5 株）		针对性强，免疫程序灵活；抗体持续期长
	猪瘟病毒 E2 蛋白重组杆状病毒灭活疫苗（WH-09 株）		真核表达，免疫原性好；悬浮培养，抗原量高；高效纯化，抗原纯净；水性佐剂，安全性强；抗体持久，保护期长。
	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亚单位疫苗		抗原成分明确，无大量无效抗原；多重纯化，蛋白稳定纯度高。
	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灭活疫苗（CH－1 a 株）		抗原含量高、效价稳定；抗原纯净，安全有效；暴露中和位点，提升免疫抗体水平；保护力强
	猪圆环病毒 2 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疫苗		高效表达、针对性强；抗原谱广、交叉保护好；工艺先进、抗原含量高；高效纯化、抗原纯净；进口佐剂、效果倍增；一针多防、使用方便
禽用活疫苗	鸡马立克氏病活疫苗（814 株）		精选天然弱毒株，安全可靠；传代次数低，免疫原性更接近自然毒株，适合我国马立克氏病防控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Sot 株+H52 株）		精选毒株，针对大日龄鸡群有更好的防疫效果；稳定、高效价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Sota 株+H120 株）		毒力低而稳定，高免疫原性，稳定的高效价，交叉保护力强
	鸡传染性法氏囊病活疫苗（B87 株）		精选毒株，免疫原性好；毒力稳定，不返强，不产生免疫抑制
	鸡新城疫活疫苗（LaSota 株）		稳定的高效价，能有效突破母源抗体干扰，预防疫病爆发；抗原含量足
禽用灭活疫苗	鸡新城疫、禽流感（H9 亚型）二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WD 株）		地方流行毒株，抗原合理配比，性能优良、均一，一针防两病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减蛋综合征三联灭活疫苗（LaSota 株+M41 株+HSH23 株）		免疫原性强，保护效果好；抗原含量足；性能优良、均一，一针防三病
	鸭坦布苏病毒病灭活疫苗（DF2 株）		采用优势流行毒株，保护效果好；免疫原性好，抗原含量高；免疫应激小

诊断试剂	非洲猪瘟病毒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UNG 酶防污染、快速扩增、灵敏性高、权威验证
	非洲猪瘟病毒间接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混合抗原、准确性高、灵敏度高、重复性高、检测时间早、权威验证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引领企业发展，通过持续研发，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同时，公司建立了一支专业化的技术服务团队，成功践行“以技术拉动销售、以服务促进销售”的营销策略。

经过多年的探索，公司已形成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驱动，通过广泛而深入基层养猪户的销售网络获得第一手的疫病流行病学信息，利用领先的研发平台和研发队伍持续攻坚研发新产品，用新产品推动公司收入增长并保持销售较高毛利率的盈利模式，从而使公司处于市场前沿、创新前沿，保持持续而稳定的盈利能力。

2、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及自身情况，设立了专门的采购部门，并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 GMP 规范的相关要求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制度，对采购工作进行规范化管理。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血清、佐剂、培养基、塑料瓶和胶塞等，规范的采购制度，保证了公司供应链的稳定可靠。此外，为保证采购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制度》，以实现对供应商的合理选择和科学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安全库存”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的销售目标，并结合公司实际的生产能力、销售情况、疫病季节性防控需求等制定生产计划，并下达生产车间组织生产。同时，公司会综合考虑疫病季节性防控需求，生产、检验所需时间等因素，合理安排生产和确保安全库存。

公司生产过程严格按照国家兽药 GMP 规范与相关产品的质量标准，对原辅料、生产设备维护、生产过程的关键节点等进行严格控制，以保证产品质量处于可控状态，确保生产出合格的产品。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1）直销模式

直销模式下，对于规模较大的生猪养殖企业或养殖户，公司一般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直销客户的选取标准一般为母猪存栏量 5,000 头以上的企业。

公司的直销客户在签订合作协议前一般需要履行招投标程序，公司与直销客户签订的协议有效期按照客户的招投标周期或商业谈判结果进行确定。

（2）经销模式

公司与兽药经营企业通过经销模式进行合作，公司对经销商实行买断式销售。公司选择经销商时主要考虑其在销售区域内的市场影响力、营销渠道、专业的业务团队和技术服务能力，候选经销商需由区域销售部的区域经理考察后方能确定合作。确定合作的经销商需要和公司签订年度合作框架合同，合同中对产品范围、经销区域、价格机制、销售任务、违约责任、售后服务等内容进行约定。

公司对于经销商一般是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但对于极少数合作时间较长、信誉较好、规模较大的经销商，经区域销售部经理审核，并经公司管理层批准后，可以给予适当的信用期。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公司所处的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兽用药品制造行业（代码 2750）。

（2）行业市场规模、发展现状

近年来，随着国内养殖业规模化、集约化养殖进程不断加快，疫病防控风险加大，养殖企业和养殖户对于动物疫病的防治日益重视，推动了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快速发展。

根据中国兽药协会公布的数据，截至 2021 年底，我国共有 137 家兽用生物制品企业，共拥有 1,923 个有效的产品批准文号，从业人员 2.44 万人。

2021 年，全行业实现兽用生物制品销售额 170.18 亿元，完成生产总值 184.27 亿元，毛利 112.1 亿元，平均毛利率 65.87%，资产总额 508.22 亿元。2018-2021 年，我国兽用生物制品的销售规模由 132.92 亿元增长至 170.18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59%，反映了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发展潜力巨大。

我国兽用生物制品尤其是兽用疫苗等主要应用于能产生经济效益的畜禽，如猪、牛、鸡等。2021 年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市场规模按动物品种分类，禽用生物制品销售额为 66.85 亿元，占比

39.28%；猪用生物制品销售额为 81.68 亿元，占比 48%；牛、羊用生物制品销售额为 19.52 亿元，占比 11.47%。

2022 年，生猪价格持续低迷，全国生猪养殖量总体保持稳定，截至 2022 年 12 月末生猪存栏量达到 45,256 万头，比上年末增加 334 万头，增长约 0.7%；全国能繁母猪存栏量为 4390 万头，比上年末增加 62 万头，增长约 1.4%。

（3）行业发展格局

①国内兽用生物制品市场集中度较高

根据国家统计局等部门出台的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截至 2021 年底，我国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共有大型企业 31 家，占比为 22.63%；中型企业 76 家，占比为 55.47%；小型企业 30 家，占比为 21.90%；无微型企业。随着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中的领先企业在企业规模、产品数量、品牌效应等多方面取得优势，从而获得了更高的经济效益。2021 年，销售额排名前 10 位的兽用生物制品企业销售总额为 94.08 亿元，占全行业销售额的比例为 55.28%。

随着市场竞争的进一步加剧以及行业的市场化发展趋势，行业竞争将会加剧。借鉴国外的发展历程，行业内大型企业的规模效应及品牌效应会越发突显，并购整合将是兽用疫苗行业的今后发展趋势。

②兽用疫苗是兽用生物制品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兽用疫苗是我国兽用生物制品最重要的组成部分，2013 年至今，兽用疫苗销售额占兽用生物制品销售额的比例均超过 85%。我国的兽用疫苗主要以猪用疫苗和禽用疫苗为主。2021 年，猪用疫苗和禽用疫苗销售额合计为 142.09 亿元，占兽用疫苗总销售额的 87.04%。

③国内猪用疫苗的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生猪养殖业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趋势，养殖企业和养殖户对于生猪疫病的防治日益重视，我国猪用疫苗市场总体处于增长趋势。2016-2021 年，国内猪用疫苗销售额由 50.11 亿元增长至 79.93 亿元。

④非强免品种增速加快

目前，我国兽用生物制品按针对的疫病防控是否属于国家强制免疫，可以分为强免疫苗和非强免疫苗。根据中国兽药协会的统计数据，非国家强制免疫兽用生物制品市场增长明显快于国家强制免疫兽用生物制品。2015 年后，非强免品种市场占比逐步提高，由 2015 年 40%提升至 2021 年 64.6%。

⑤产学研的结合将更加紧密

目前，在兽用生物制品的产业化运作方面，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与企业合作研发已经成为了行业的主流模式，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与企业共享研发成果。合作研发模式中，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主要是承担前期的基础性研究，例如流行病学和致病机理研究、菌毒株分离鉴定等；企业则主要是承担中后期的产业化应用研究、生产工艺研究和临床试验等。合作研发模式加快了研究成果产业化的进程，提高了成果产业化的速度和效率。

未来随着兽用生物制品创新研究的投入进一步加大，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与企业联合发展的趋势将进一步加强，产学研的结合将更加紧密，具有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背景的企业将会赢得发展先机。

（4）行业技术门槛

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具有资金壁垒高、技术壁垒高、人才壁垒高、审核严格等行业特点，对行业监管、研发人才和研发创新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要求，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法律监管严格

生物制品行业监管严格，行业进入门槛较高，行业具有全方位的监管体系。当前我国兽用疫苗行业监管体制主要包括国家强制免疫制度、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新兽药注册管理办法、兽药生产许可证制度、兽药产品批准文号管理办法、兽药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验收制度、新兽药研制管理办法、兽药经营监管体制等。新版兽药 GMP 的实施将进一步提高行业标准，不符合标准的企业将逐步退出，加速优胜劣汰。按照新版兽药 GMP 要求，疫苗生产企业的生产车间改造与生产设备升级需要大量资金投入，生产经营成本将增加，部分企业经营会更加困难。目前，武汉科前生物股份公司所有生产线均已经顺利通过新版兽药 GMP（2020 版）验收，进一步突出了企业优势。

2）产品研发周期长

生物制品研发需要覆盖预防动物医学、动物科学、细胞生物学、微生物学、生物工程等专业背景的高水平研发团队。生物制品研发投入周期长、成本高，需要稳定的高水平队伍和充足的人才储备。不同动物传染病具有其本身特性，相关研发人员需要具有非常专业的知识结构。我国兽用疫苗研制实行注册制，新兽药从立项研究到获得新兽药证书、生产文号通常需要 5 至 10 年。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构建了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和动物防疫技术服务全产业链，完成了涵盖畜用疫苗、禽用疫苗、宠物疫苗等领域的产品布局，成为了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领先企业。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在国内非国家强制免疫兽用生物制品市场销售收入排名第二、在非国家强制免疫猪用生物制品市场销售收入排名第一，其中 2016 年-2021 年猪伪狂犬疫苗市场份额连续六年排名第一，猪支原体肺炎疫苗和猪胃肠炎、腹泻二联疫苗市场份额均连续三年国内排名第一。

2020 年和 2021 年，公司重点产品的销售量占市场总量的比例和排名如下：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市场份额	市场排名	市场份额	市场排名
猪伪狂犬病疫苗	34.51%	1	30.32%	1
猪细小病毒病疫苗	27.14%	1	30%	1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市场份额	市场排名	市场份额	市场排名
猪胃肠炎、腹泻二联疫苗	42.55%	1	32.61%	1
猪支原体肺炎疫苗	23.85%	1	21.42%	1
猪乙型脑炎疫苗	36.21%	2	31.75%	2
猪圆环疫苗	9.01%	4	8.62%	4

近年来，公司研发模式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研发模式，通过广泛和深入基层的销售网络获得最新的病原学和流行病学的信息，利用领先的研发平台和研发队伍持续研发新产品，使公司保持持续而稳定的盈利能力。公司也将坚持以创新引领企业发展，通过持续研发，在巩固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持续进行产品升级的同时，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近十几年来，随着化学、免疫学、生物技术等相关领域新技术、新方法的飞速发展及其推广应用，我国兽用疫苗技术呈现出加速发展的势头。

目前我国生产的兽用疫苗仍以传统疫苗为主。传统疫苗是相对于现代生物技术疫苗（或称高技术疫苗）而言，主要包括传统灭活疫苗和传统活疫苗。随着生物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和推广应用，以及我国兽用疫苗行业科技水平的进一步提高，现代生物技术疫苗也将成为兽用疫苗的主体。目前我国农业农村部已经审批的兽用生物制品中，此类疫苗已不在少数。

在现代生物技术发展的推动下，我国兽用疫苗的研发在近年内呈现出一些新特点和新趋势。首先是利用现代生物技术研发、制备的疫苗不断增加，如利用基因工程、细胞工程技术等研究的基因缺失疫苗、载体疫苗、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核酸疫苗以及合成肽疫苗。

其次是充分利用发酵工程和分离纯化技术对传统疫苗的抗原培养、分离纯化等关键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升级，使得相关传统疫苗升级为生物技术疫苗，如将鸡胚培养法、原代细胞培养法、传代细胞转瓶培养法等升级为传代细胞培养工艺、悬浮培养工艺，将全发酵菌液灭活疫苗升级为全发酵菌液分离纯化成组分疫苗等。

再次是设计、研发多联苗和多价苗成为重点方向，即对传统疫苗的一般生产工艺（培养、分离纯化等关键工艺以外的生产工艺）进行研究和改进，继续设计和研发联苗和多价苗，以达到一针防多病、提高免疫效率的目的。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未发生变化。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经过近 20 年的研发创新，建立了多项核心技术平台，包括病原学与流行病学研究技术平台、基因编辑技术平台、高效表达技术平台、病毒悬浮培养技术平台、高效纯化技术平台、多联多价疫苗研究技术平台等。

（1）病原学与流行病学研究技术平台

通过流行病学调查与临床诊断，进行病原微生物的分离与鉴定、分子检测、病理学诊断和免疫学诊断，准确快速地完成影响我国养殖业的重要疫病病原学的生物学特性研究与流行病学研究。分离并鉴定出优势菌毒株，完成优势菌毒株的致病性研究，筛选出优良的制苗用菌毒种，研制出免疫原性更强，更适用于我国本土养殖业使用的疫苗。优良菌毒株的筛选是疫苗研发的基础，是考验疫苗企业研发能力的第一道技术门槛。

（2）基因编辑技术平台

公司建立了 CRISPR/Cas9 基因编辑技术平台，使用该技术平台已经取得了部分实验室研究成果。如使用该技术平台缺失了伪狂犬病病毒（PRV）变异毒株的毒力基因，构建了 PRV SDN8 TK-/gE-/gI-基因缺失基因工程疫苗，目前已经获批农业农村部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审批，正在进行转基因安全评价-生产性试验。

（3）高效表达技术平台

公司针对基因工程疫苗的发展趋势，建立了重组蛋白高效表达技术平台，包括大肠杆菌、杆状病毒和 CHO 重组细胞系三大表达系统。通过大肠杆菌表达系统研发的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亚单位疫苗，目的蛋白可溶性表达，内毒素含量低，获批国家一类新兽药；通过杆状病毒表达系统高效表达猪瘟病毒 E2 蛋白，研发出猪瘟 E2 亚单位灭活疫苗，获批国家三类新兽药；利用 CHO 高效表达系统在实验室研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构建了表达猪伪狂犬病毒 gB 和 gD 基因的重组细胞系，为研制 PRV 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奠定了良好基础。

（4）病毒悬浮培养技术平台

传统的细胞转瓶培养，需要转瓶数量多，占用车间面积大、手工操作、生产效率低下，成为兽用疫苗生产技术和疫苗质量发展的技术瓶颈。通过多年的工艺创新，公司建立了多种动物细胞悬浮无血清或低血清培养平台，易于生产放大，工艺操作标准化和流程化、病毒培养滴度高，减少批间差异、提高了抗原的稳定性和质量。

（5）细菌高密度发酵技术平台

通过高密度可以提高单位体积内细菌密度和抗原含量；培养体积大，无需混合，批间差异小；抗原质量稳定可控；杂蛋白含量低。

（6）高效纯化技术平台

通过亲和层析、离子交换层析和分子筛层析等多种纯化技术与设施，公司建立了生物大分子纯化技术平台，已研究出多种动物病毒和病毒样颗粒的纯化工艺。建立了一整套利用不同类型层

析柱纯化各种抗原的工艺路线。该技术平台可以提高抗原的纯度，减少杂蛋白含量，减少应激反应，提高产品质量。

（7）佐剂与冻干保护剂技术平台

建立针对细菌或病毒类疫苗的佐剂筛选方法；建立各种佐剂的评价方法，以筛选适合于不同类产品的佐剂；建立佐剂的动物筛选模型，用于评估不同佐剂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建立适合于不同活疫苗的冻干配方和冻干曲线。

（8）多联多价疫苗研究技术平台

多联疫苗是将多种病原微生物（或其组分）制备成为一种疫苗，达到接种一种疫苗就可以预防多种传染病的目的。公司通过多年研发创新，通过基因工程技术手段，高效表达目的抗原，建立了多种抗原的配比比例与抗原相容性等核心技术，制备多联多价疫苗，达到一针防两病或多病的目的，减少免疫次数，降低疫苗的副反应，节约免疫成本，减少养殖企业防疫人员劳动强度，提高生产效率。多联多价疫苗是研发创新的大趋势，是考验疫苗企业研发创新能力的最重要技术门槛。公司通过该技术平台已经取得了部分研究成果，如研制的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菌病二联亚单位疫苗已经获得新兽药证书，猪圆环病毒 2 型重组杆状病毒、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KQ 株+XJ03 株）正在进行新兽药注册工作，鸡新城疫、禽流感（H9 亚型）、传染性法氏囊病、禽腺病毒病（I 群，4 型）四联灭活疫苗，正在申请新兽药注册。猪支原体肺炎、猪流感（H1NA、H3N2）二联灭活疫苗、猪圆环病毒 2 型、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杆菌病三联亚单位疫苗和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疫苗（HB17 株+JS01 株）3 个研发项目获批临床批件，完成临床试验，正在进行新兽药注册。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奖项名称	获奖年度	项目名称	奖励等级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6 年	我国重大猪病防控技术创新与集成应用	二等奖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2011 年	动物流感系列快速检测技术的建立及应用	二等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公司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农业农村部企业重点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湖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北省技术创新中心等多个省部级以上创新平台，拥有一支以院士为核心的高素质创新团队，已获得 41 项国家新兽药证书，多项成果为国内首创，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近三年累计投入研发费用超过 2.4 亿元，2022 年开展在研项目 65 个，“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 δ 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猪δ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猪伪狂犬病、猪瘟二联活疫苗”等多个项目已取得良好阶段性进展，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产品支撑。

公司已经构建了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和动物防疫技术服务的产业链，完成了涵盖畜用疫苗、禽用疫苗、宠物疫苗等领域产品的前瞻性布局。公司在做好技术产品开发的同时，十分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累计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32 件，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63 件，其中 2021 年获得 8 件（含 2 件从华中农大转让专利），2022 年获得发明专利 17 件，2022 年新申请发明专利 20 件。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20	17	132	63
实用新型专利	1	1	1	1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42	34
合计	21	18	175	98

注：公司 3 项外观设计专利已失效，故未统计在列。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02,749,256.53	80,002,781.63	28.43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02,749,256.53	80,002,781.63	28.4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6	7.25	3.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猪丹毒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研究	7,000,000.00	629,140.51	5,202,208.03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丹毒
2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研究	7,000,000.00	1,493,014.89	6,162,280.82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病
3	猪塞内卡病毒（HB16 株）灭活疫苗	5,000,000.00	1,808,724.07	6,258,615.01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际领先	用于防控猪塞内卡病毒病
4	猪伪狂犬病基因工程活疫苗、诊断试剂及净化技术研究	18,770,000.00	4,841,848.89	25,195,014.69	获得新兽药 1 项（试剂盒）；新兽药注册 1 项（试剂盒）；申请临床试验 1 项（疫苗）	取得疫苗、诊断试剂的新兽药证书；研究确定净化方案，并示范推广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
5	猪圆环病毒病、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研究	7,000,000.00	1,679,929.71	6,681,510.65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圆环病毒病和猪支原体肺炎
6	猪蓝耳病疫苗研究	10,000,000.00	2,216,191.73	8,665,514.92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高致病性蓝耳病

7	猪δ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研究	4,500,000.00	1,108,830.64	8,731,037.38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δ冠状病毒病
8	副猪嗜血杆菌病、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	6,300,000.00	1,093,984.69	7,519,019.93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副猪嗜血杆菌病、猪支原体肺炎
9	猪伪狂犬病、猪瘟二联活疫苗的研究	5,800,000.00	746,734.20	9,820,170.72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和猪瘟
10	副猪嗜血杆菌（HS1712 株）弱毒疫苗研究	7,000,000.00	1,951,897.28	4,102,966.84	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副猪嗜血杆菌病
11	猪瘟、猪伪狂犬病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	9,000,000.00	1,410,153.53	3,608,426.08	申报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瘟和猪伪狂犬病毒病
12	猪支原体肺炎（ES-2L 株）活疫苗	7,000,000.00	1,527,704.07	3,829,639.83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支原体肺炎
13	副猪嗜血杆菌间接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3,000,000.00	467,283.69	1,039,113.98	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副猪嗜血杆菌病
14	猪支原体肺炎、猪流感（H1N1、H3N2）二联灭活疫苗（XJ03 株+HN 株+SD 株）	1,200,000.00	1,994,622.73	3,729,475.54	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支原体肺炎、猪流感（H1N1、H3N2）
15	猪伪狂犬病、猪瘟、圆环病毒病三联亚单位灭活苗研究	7,000,000.00	1,828,016.97	4,121,609.58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猪瘟、圆环病毒病
16	圆环病毒病、猪链球菌病、猪支原体肺炎三联灭活苗研究	7,000,000.00	1,977,670.34	3,961,856.45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圆环病毒病、猪链球菌病、猪支原体肺炎
17	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苗研究	7,000,000.00	2,575,840.50	4,329,886.32	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病

18	猪圆环病毒病、副猪嗜血杆菌病、猪链球菌病三联亚单位疫苗研究	2,000,000.00	3,040,944.96	4,982,250.88	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猪圆环病毒、副猪嗜血杆菌病和猪链球菌病
19	表达猪轮状病毒（圆环病毒基因、流感病毒基因）的重组乳酸乳球菌的生物制剂开发	1,800,000.00	1,608,655.28	3,303,285.47	实验室研究	获得转基因安全证书	国内领先	开发一款能调节动物肠道，同时能对圆环病和流感具有一定预防效果的生物制剂
20	猪圆环病毒 2 型、猪肺炎支原体、猪链球菌和副猪嗜血杆菌三联或四联疫苗的研究	1,800,000.00	2,179,298.42	2,904,784.88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猪圆环病毒病、猪支原体病、猪链球菌病和副猪嗜血杆菌病
21	猪流行腹泻（PEDV GⅡa）+猪轮状病毒（G9）二联灭活及活疫苗研究	2,200,000.00	2,587,188.55	2,587,188.55	临床试验（灭活苗）申请临床试验（活疫苗）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流行腹泻和猪轮状病毒病
22	猪轮状病毒（G4+G5+G9）三价灭活疫苗及活疫苗研究	2,000,000.00	2,138,930.82	2,138,930.82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轮状病毒病
23	猪流行腹泻、猪轮状病毒、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研究	2,500,000.00	2,890,542.16	2,890,542.16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流行腹泻、猪轮状病毒病和猪δ冠状病毒病
24	猪圆环病毒 2d 亚型，猪圆环病毒 3 型相关疫苗研究	3,000,000.00	3,299,910.15	3,299,910.15	猪圆环病毒 2d 亚型疫苗准备申请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猪圆环病毒病
25	犬细小病毒 VP2 蛋白重组犬瘟热病毒活疫苗	1,200,000.00	1,153,884.65	1,153,884.65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犬细小病毒病

26	非洲猪瘟检测试剂及疫苗研究	10,000,000.00	2,590,328.74	11,225,944.57	抗体检测试剂处于新兽药注册阶段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非洲猪瘟流行和发生
27	非洲猪瘟活载体组合疫苗效果评价和产业化工艺研究	4,000,000.00	6,275,911.31	6,275,911.31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非洲猪瘟
28	动物用新冠病毒通用疫苗的研究及开发	1,500,000.00	2,000,261.44	2,000,261.44	实验室研究	获得临床批件	国内领先	储备用于动物新冠疫苗预防
29	宠物病原学、流行病学、诊断试剂及疫苗研究	11,000,000.00	2,985,943.66	12,694,028.85	实验室研究	及时掌握国内宠物疫病流行现状	国内领先	为宠物疫苗开发做准备
30	猫三联（猫瘟病毒、猫杯状病毒、猫疱疹病毒）灭活疫苗	10,000,000.00	3,087,155.78	4,791,829.75	准备申报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猫瘟病毒病、猫杯状病毒病、猫疱疹病毒病
31	猫瘟病毒、猫疱疹病毒、猫杯状病毒三联减毒活疫苗	1,500,000.00	2,045,274.84	2,045,274.84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猫瘟病毒病、猫疱疹病毒病和猫杯状病毒病
32	猫疱疹病毒基因工程缺失活疫苗	1,000,000.00	785,526.38	785,526.38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猫疱疹病毒病
33	狂犬病病毒 G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500,000.00	740,600.76	740,600.76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狂犬疫苗抗体
34	狂犬病灭活疫苗（SAD-dOG 株）	1,500,000.00	1,680,409.20	1,680,409.20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犬狂犬病
35	高效狂犬病灭活疫苗（SAD 株)研究(工艺）	1,500,000.00	1,689,643.98	1,689,643.98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预防犬狂犬病
36	鸭坦布苏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研究	1,300,000.00	256,297.38	1,148,137.37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鸭坦布苏抗体

37	鸡新流法腺四联灭活疫苗研究	3,500,000.00	1,302,523.37	5,173,441.01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场新城疫、禽流感、法氏囊和禽腺病毒病
38	鸡马立克病毒基因缺失弱毒疫苗研究	4,000,000.00	1,206,476.28	4,462,354.07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马立克病毒病
39	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病、滑液囊支原体病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	1,200,000.00	1,067,040.76	2,724,655.47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传染性支气管炎病、滑液囊支原体病
40	鸡毒支原体、滑液囊支原体二联灭活苗研究	4,000,000.00	1,384,358.23	2,464,219.91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毒支原体、滑液囊支原体
41	鸡毒支原体、滑液囊支原体二联亚单位疫苗研究	1,200,000.00	1,003,449.24	1,003,449.24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毒支原体、滑液囊支原体感染的疾病
42	鸡传染性鼻炎亚单位疫苗研究	1,000,000.00	785,287.77	785,287.77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传染性鼻炎
43	鸡传染性贫血症亚单位疫苗研究	800,000.00	602,690.85	602,690.85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传染性贫血症
44	鸡新支流法腺五联灭活疫苗研究	1,200,000.00	1,003,340.65	1,003,340.65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新城疫、支气管炎、禽流感、传染性法氏囊和禽腺病毒病
45	（H9 亚型）、鸭坦布苏病毒病二联灭活疫苗（HB19 株+DF2 株）	1,000,000.00	1,305,052.53	3,100,248.29	申报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禽流感（H9 亚型）、鸭坦布苏病毒病
46	牛支原体竞争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研究	3,000,000.00	615,439.65	2,106,169.46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牛支原体抗体
47	家畜微生态制剂产品的研究开发	8,300,000.00	2,857,007.36	10,515,113.36	实验室研究	开发出具有生物治疗、保健性制剂产品	国内领先	减少或降低抗生素在家畜中的使用

48	Ⅰ群禽腺病毒灭活疫苗（4 型，HB-2 株）研究	4,000,000.00	616,625.22	4,224,051.94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Ⅰ群禽腺病毒病
49	小反刍兽疫病毒阻断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研究	1,800,000.00	816,080.05	2,912,035.55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小反刍兽疫抗体
50	高效纯化技术建立	5,000,000.00	1,889,570.34	5,969,913.70	完成猪流行性腹泻病毒、猪传染性胃肠炎病毒等抗原纯化工艺研究	建立完善的蛋白纯化技术平台	国内领先	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提质增效
51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基因工程活疫苗研究	8,500,000.00	2,024,211.47	13,152,548.87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牛传染性鼻气管炎
52	牛支原体活疫苗（M.bovis HB0801-150 株）研究	7,500,000.00	687,480.16	10,145,013.05	新兽药注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牛支原体
53	畜禽流行病学研究	9,000,000.00	3,486,258.82	14,810,895.68	实验室研究	及时掌握国内畜禽疫病流行现状	国内领先	用于畜禽疫苗开发
54	禽大肠杆菌病三价灭活疫苗	3,000,000.00	1,120,070.90	2,047,753.20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禽大肠杆菌病
55	新城疫（vⅡa）、禽流感（H9）二联灭活疫苗（细胞）研究	1,500,000.00	1,395,806.93	1,395,806.93	申请临床试验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新城疫和禽流感
56	新城疫（vⅡa）、禽流感（H9）、禽腺病毒三联灭活疫苗（细胞）研究	1,500,000.00	1,223,729.41	1,223,729.41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防控鸡新城疫、禽流感和禽腺病毒病

57	表达猪IL-2重组乳酸乳球菌的研究及其应用	1,200,000.00	27,233.20	760,549.93	实验室研究	获得能稳定表达猪IL-2基因的重组乳酸乳球菌及其具有增强免疫功能的益生菌天然菌株	国内领先	开发一款免疫增强剂产品，与猪疫苗配合使用，达到增强疫苗刺激机体特异性免疫效果
58	高效广谱的优势抗菌肽产品的研究与开发	1,100,000.00	144,963.20	419,359.04	实验室研究	筛选产优势抗菌肽（抑菌活性强、抑菌谱广）的益生菌株，优化发酵条件提高单位抗菌肽产量；重组构建表达抗菌肽的工程菌株，表达纯化并测试其各方面性能，优化表达工艺达到量产，开发成产品，效果不低于“七肽”	国内领先	作用于革兰氏阳性菌、革兰氏阴性菌、真菌、病毒和原生动物，抑制细菌生长，且不易产生耐药性，替代抗生素
59	布鲁氏菌病抗体检测试纸条	2,000,000.00	510,848.58	904,654.33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布鲁氏菌抗体
60	水虻源饲用发酵料和添加剂产品（水产）开发	300,000.00	29,423.50	243,636.50	实验室研究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	促进水产品营养消化与吸收，增强免疫力
61	亮斑扁角水虻高效转化餐厨垃圾的标准化、自动化工艺与设备研究	250,000.00	116,749.25	291,749.25	实验室研究	实现产业化	国内领先	实现有机废弃物低成本规模化转化，促进资源化利用

62	主要动植物品种选育及生物制品研发	600,000.00	1,615,289.13	2,729,992.48	实验室研究	筛选动物病原菌株，开发猪瘟、猪伪狂犬等检测试剂盒	国内领先	筛选优势的病原菌，建立猪瘟、猪伪狂犬病的检测方法
63	鸡新城疫(基因7型)、禽流感（H9 亚型）、禽腺病毒（3 型）和副鸡嗜血杆菌四联灭活疫苗	3,500,000	372,157.49	372,157.49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有效防控鸡新城疫（基因 7 型）、禽流感（H9 亚型）、禽腺病毒（4 型）和副鸡嗜血杆菌的发生和蔓延
64	柠檬、橘红等植物功能性成分在防控动物疾病中的应用及制剂开发	2,800,000	606,834.04	606,834.04	实验室研究	筛选柠檬、橘红的提取物 10-20 种，体外对病毒的抑制率 80%以上，体内的免疫攻毒试验中保护率应不低于 80%；对猪等应均安全。	国内领先	用于生产功能性小分子饲料添加产品
65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病毒 gB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4,500,000	544,961.25	544,961.25	实验室研究	取得新兽药证书并产业化生产	国内领先	用于检测牛传染性鼻气管炎抗体
合计	/	267,120,000	102,749,256.53	277,993,305.5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66	28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0.93	33.4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4,358.26	3,529.2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6.38	12.4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2
硕士研究生	137
本科	72
专科	16
高中及以下	1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15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1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9
60 岁及以上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在研发创新、产业化应用、人才建设、产品质量、营销渠道、生产工艺、市场声誉等方面建立了明显的竞争优势。

1、持续的研发创新优势

（1）创新的研发成果

公司建立了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并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取得了众多技术成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 41 项新兽药注册证书，已获得 85 件国家发明专利，其中公司独有发明专利 65 件，与华中农大等单位共有专利 20 件。

公司共获得 2 项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6 项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5 项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公司获得的主要科技成果奖项及荣誉如下：

序号	奖项	颁发时间	获奖内容	公司角色	公司的主要工作	是否共享奖项/荣誉
1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016 年	我国重大猪病防控技术创新与集成应用	合作	主要负责完成本研究相关成果猪流感病毒 H1N1 亚型灭活疫苗、猪圆环病毒 2 型灭活疫苗、猪细小病毒灭活疫苗、猪链球菌三价灭活疫苗、副猪嗜血杆菌灭活疫苗、猪萎缩性鼻炎灭活疫苗、猪流感 H1N1 亚型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猪链球菌 2 型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等产品的关键技术突破、生产工艺优化、中间试制、质量标准制定、工艺创新、产业化开发。	是
2	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	2011 年	动物流感系列快速检测技术的建立及应用	合作	负责科研成果转化，负责禽流感系列检测试剂盒的中间试制，以及禽流感病毒 ELISA 检测试剂盒、禽流感病毒乳胶凝集检测试剂盒、禽流感病毒检测试纸条的 GMP 生产线标准化以及产业化生产。	是
3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022 年	猪流行性腹泻与传染性胃肠炎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合作	主要负责 2 个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腹泻二联疫苗生产工艺研究、中试和产品申报，申报了相关产品的生产批文，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是
4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016 年	猪乙型脑炎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合作	主要负责猪乙型脑炎活疫苗和猪乙型脑炎抗体检测试剂盒生产工艺研究、中试和产品申报，申报了 2 个产品的生产批文，并实现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是
5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015 年	猪流感病毒致病机制与防控技术	合作	主要负责该项目科研成果转化，以及关键生产工艺优化和关键技术突破，负责猪流感病毒（H1 亚型）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和猪流感病毒 H1N1 亚型灭活疫苗（TJ 株）中间试制，参与建立兽医生物制品质量标准 3 项；参与疫苗的研制；以及猪流感病毒（H1 亚型）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和猪流感病毒 H1N1 亚型灭活疫苗（TJ 株）的 GMP 生产线的建立、标准化以及产业化生产。	是
6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014 年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合作	主要参与了猪传染性胸膜肺炎三价灭活疫苗和猪胸膜肺炎放线杆菌 ApxIV-ELISA 试剂盒的生产工艺研究、中试和产品申报；申报了 2 个产品的生产文号，并进行了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是
7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013 年	猪链球菌病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合作	负责科研成果转化，以及关键生产工艺优化和关键技术突破，负责猪链球菌病三价灭活疫苗以及猪链球菌 2 型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的中间试制，参与建立兽医生物制品质量标准 2 项；参与研制猪链球菌病与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疫苗的研制；以及猪链球菌病三价灭活疫苗以及猪链球菌 2 型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的 GMP 生产线的建立、标准化以及产业化生产。	是
8	湖北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2008 年	猪细小病毒病诊断技术、新型疫苗及综合防制措施研究	合作	参与细小病毒灭活疫苗生产工艺的研究，承担产品的临床试验研究，负责该产品的推广应用。	是
9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14 年	猪圆环病毒 2 型灭活疫苗（WH 株）	主导	猪圆环病毒 2 型灭活疫苗（WH 株）临床试验及生产工艺研究，并完成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否
10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13 年	禽流感病毒检测试纸条	主导	禽流感病毒检测试纸条生产工艺研究，并完成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	否
11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08 年	猪乙型脑炎活疫苗（SA14-14-2 株）	主导	猪乙型脑炎活疫苗（SA14-14-2 株）临床试验、中试和产品申报，并完成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是
12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08 年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三价灭活疫苗	主导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三价灭活疫苗的生产工艺研究、中试和产品申报，并完成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否
13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07 年	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	主导	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临床试验、中试和产品申报，并完成规模化生产和推广应用。	是

（2）领先的科技创新平台

公司领先的技术水平和研发创新能力获得了国家有关部门的高度认可。基于公司已建立起高水平的研发中心和完备的科技创新平台，2015 年 9 月，国家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部和全国博士后管委会批准公司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15 年 9 月，湖北省发改委、湖北省科技厅等 6 个政府部门将公司认定为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2017 年 5 月，湖北省科技厅将公司认定为湖北省动物生物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7 年 10 月，湖北省发改委将公司认定为动物生物制剂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2018 年 1 月，农业部将公司认定为农业部动物生物制剂创制重点实验室，2019 年 12 月，公司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2020 年 12 月，湖北省科技厅将公司认定为湖北省动物疫病防控技术创新中心。此外，2013 年 10 月，湖北省科技厅认定公司与华中农大共同建立湖北省校企共建动物生物制品研发中心。

（3）主持和参与的科研计划项目

公司近年来先后主持和参与了多项国家、省市级科研计划项目，其中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7 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3 项、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 4 项。

公司近年来主持和参与的科研计划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课题名称	立项时间	项目来源	项目级别	公司承担角色
1	细菌性疫苗高密度培养技术研究与示范	2011 年	科技部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主持
2	畜禽主要细菌性疫病诊断制剂研发与产业化	2018 年	湖北省科技厅	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	主持
3	猪伪狂犬病 gE 基因缺失灭活疫苗（HNX-12 株）研究	2017 年	湖北省科技厅	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	主持
4	禽病诊断试剂生产工艺与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016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课题主持
5	高致病性蓝耳病等重要家畜疫病新型疫苗研究与开发	2015 年	科技部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子课题主持
6	链球菌等猪用新型疫苗的研制与开发	2006 年	科技部	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子课题主持
7	猪伪狂犬病、猪瘟区域净化与根除及种猪场高致病性蓝耳病净化技术集成与示范	2018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参与
8	非洲猪瘟防控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	2021 年	湖北省科技厅	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	参与
9	非洲猪瘟活载体组合疫苗效果评价和产业化工艺研究	2021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子课题主持
10	主要动物品种选育及生物制品研发	2022 年	湖北省科技厅	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重大项目	参与
11	猪细菌性疫病新型疫苗创制	2022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参与
12	猪源病毒载体非洲猪瘟重组疫苗研究	2021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参与
13	酵母载体非洲猪瘟重组疫苗研究	2021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参与
14	新型多联多价疫苗研发	2022 年	科技部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参与

2、高效的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机制

公司建立了自主研发与产学研合作相结合的科研体系，与华中农大、哈兽研等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合作研发的过程中，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主要负责前期基

础性研究，公司除了参与前期基础性研究，主要负责中试研究及后期临床和产业化研究。目前，公司已通过该合作模式将多项基础技术成果转化为可实际应用的产品，满足了养殖企业对动物疫病防疫的需求，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的高速增长。

公司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的合作机制，有利于充分发挥各方的技术优势，提高技术成果的产业化效率，加速公司技术人才队伍的培养速度，为公司保持研发创新优势提供了有力支撑。截至尽调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取得 54 项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其中 30 余项为公司的科研成果通过产业化应用机制转化而来。将科研创新与产业化应用机制深度融合的能力已成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人才优势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支高学历、具有国际化视野与海外科研背景的研发人才队伍。目前，公司的研发技术团队专业涵盖了预防兽医学、动物医学、动物科学、细胞生物学、微生物学、生物工程等与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紧密相关的领域。专业的研发人才队伍和充足的人才储备成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发展的基础。

同时，公司管理层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和实务经验，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徐高原博士、副总经理陈关平博士、副总经理汤细彪博士等均具备动物疫病防控的专业背景，并拥有丰富的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熟悉兽用生物制品的产业化应用。

4、产品优势

（1）产品创新优势

依靠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高效的科研成果产业化应用能力以及专业的人才队伍，公司利用在动物疫病防控技术与产品研究开发领域的前瞻性技术储备，针对我国动物疫病的流行现状与危害，密切结合市场需求开展防控理论与技术创新研究，开发出多项新产品，实现多项技术与生产工艺的突破。

公司的猪伪狂犬病活疫苗（HB－98 株）和猪伪狂犬病耐热保护剂活疫苗（HB2000 株）采用我国本土分离的猪源性地方流行毒株，疫苗适应性和免疫原性更强，更适用于我国本土生猪养殖业。同时，公司推出了应用我国本土分离出的猪源毒株制备的猪伪狂犬病灭活疫苗，借此成为国内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内少有的能同时提供猪伪狂犬病活疫苗和灭活疫苗的企业，活疫苗和灭活疫苗配合使用可用于规模化猪场伪狂犬病的净化。

此外，公司针对其他动物疫病也有相应的创新成果。公司的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和二联活疫苗（WH-1R 株+AJ1102-R 株）是国内率先正式批准上市的变异株流行性腹泻疫苗，特别适合变异流行性腹泻病毒的防控；猪细小病毒病灭活疫苗（WH1 株）可有效降低因细小病毒感染引起的母猪流产，增强猪群免疫力；公司多项兽用诊断试剂盒产品为国内创新产品。

公司持续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创新产品，进一步奠定了公司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的领先地位。

（2）丰富的产品种类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成为行业内产品种类最为丰富的企业之一，其中猪用疫苗产品已经覆盖了生猪生长周期的大多数疫病（强制免疫类除外），各类产品可以根据客户需要进行灵活的多种组合，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提升了对客户的服务能力。

丰富的产品种类使得公司的产品已经不仅限于单项疫病的防控，还可以将不同产品进行组合，提供组合解决方案，例如“猪伪狂犬病耐热保护剂活疫苗（HB2000 株）”+“猪伪狂犬病灭活疫苗”可用于规模化猪场伪狂犬病的净化；“猪流感病毒 H1N1 亚型灭活疫苗（TJ 株）”+“猪传染性胸膜肺炎三价灭活疫苗”针对的是冬春季节商品猪咳嗽、流涕、喘气等问题；“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活疫苗（WH-1R 株+AJ1102-R 株）”+“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可用于近年来流行的猪流行性腹泻变异病毒的防控。

除了上述猪用疫苗产品外，公司还拥有多个禽用疫苗产品以及兽用诊断试剂盒产品。多元、丰富的产品种类能够满足不同养殖规模、养殖水平客户的多样化、差异化需求，能够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把握和应对疫情变化的能力。

5、营销与技术服务优势

（1）营销优势

公司的销售体系采取“直销+经销”的模式，对于规模较大的养殖企业，由公司直接提供销售服务；对于规模较小或者公司的直销渠道难以覆盖的养殖企业和养殖户，则由公司与经销商一起提供销售服务。“直销+经销”的模式有效地拓展了公司的营销服务半径，提高了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公司的营销服务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①广泛的营销网络

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国内主要养殖市场的营销服务网络，以“直销+经销”的模式辐射各类型的养殖企业和养殖户，服务全国数百个重点养殖县。

②专业的营销队伍

公司的市场营销服务人员大部分人员具有畜牧兽医专业背景。公司销售人员定期接受技术培训，不断丰富专业知识、提高营销技能，实现技术服务型营销。

③以技术推广会作为开发客户的重点手段

公司每年在全国各地召开各类型的新品发布会、动物疫病防控会、技术推广会，向已合作的客户及潜在客户推介最新的疫病防控技术及相应的公司产品，这已成为公司推广产品及开发客户的重要手段。

（2）技术服务优势

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了解动物疫病流行动态，同时为客户提供更为优质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公司设置了专门的诊断中心，为养殖企业及养殖户提供专业的动物防疫技术服务。

当畜禽发生疫病或出现疑似症状，养殖企业及养殖户会对患病动物进行病样采集，诊断中心在收到病样后对其进行检测分析，判断畜禽的患病情况，为客户提供针对发病畜禽的治疗、预防或正确处理措施的建议。

公司的动物防疫技术服务有利于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粘性，也有利于公司了解动物疫病动态，及时调整研究方向和生产策略。

6、先进稳定的工艺优势

公司秉承“创新引领公司发展、质量支撑公司生存”的经营理念，在产品质量稳定的基础上持续提升工艺技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细菌高密度发酵技术、基因重组技术、分离纯化技术、悬浮培养技术、浓缩纯化技术、耐热冻干保护剂技术、新型佐剂的筛选与应用技术、多联/多价疫苗制备技术等多个技术领域，形成了行业领先的优势。

公司先进、稳定的生产工艺显著提高了公司产品的品质和稳定性，进一步巩固了产品优势，为公司继续扩大市场份额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7、品牌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并为畜禽养殖企业和养殖户提供高品质的技术服务，不断积累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品牌优势，“科前生物”品牌受到了行业和客户的高度认可。目前，公司与牧原股份、温氏股份、新希望、扬翔股份等多家知名大型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先后获得湖北省制造业企业 100 强、湖北省农业龙头企业、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武汉市民营制造业企业 50 强、武汉市农业科技型企业、武汉市优秀民营企业、武汉市农业龙头企业等荣誉，公司的“科前生物”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驰名商标”，公司生产的畜禽疫苗系列产品获得武汉名牌产品，公司已成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知名企业，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和市场影响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国内领先水平的研发技术队伍，且已取得多项新兽药注册证书，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兽用生物制品的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高、难度大的特点，一项新产品的研发需要经过基础研究、实验室研究、中试研究、临床试验等多个阶段，并且产品研制完成后还需向主管部门申请新兽药注册和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才可进行生产销售，因此新产品的研发具有较高的风险。

虽然自成立以来，公司即致力于研发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为公司的业务开展和市场开拓提供了保障，但即使新产品研发成功，也可能因为研发周期长，竞争对手率先推出产品，失去市场先机，从而使公司面临技术创新风险。

2、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即着力于人才培养和人才引进。目前，公司已经拥有了以博士和硕士为主的研发技术人才队伍，使公司具备了较强的持续创新能力和市场服务能力。目前，高端的研发人员已经成为兽用生物制品企业能否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优势地位的重要因素。若公司不能保证研发人员队伍的稳定，或出现大量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则公司的研发能力将受到影响，从而对公司的研发创新、业务开展和持续盈利带来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资质的行政许可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动物防疫技术服务。根据兽药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企业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生产，首先要获得兽药 GMP 证书（有效期 5 年），然后才能申请兽药生产许可证（有效期 5 年），上述证书按照行业法规规定具有固定的有效期限。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企业在证书有效期届满前，需要换发相关证书。此外，经营企业生产的每一项兽用生物制品产品，均需获得对应的兽药产品批准文号（有效期 5 年），兽药产品批准文号同样具有有效期的规定。

若上述证书和产品批准文号到期前，公司不能顺利完成相关证书和产品批准文号的换发工作，将对公司继续从事兽用生物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产生影响。

2、生产安全风险

兽用疫苗的研发、生产过程涉及病原分离、培养、鉴定、动物感染、效力评价试验和菌毒灭活等环节，如生物安全水平不达标或管理不当均可能会发生生物安全风险。

3、产品质量风险

产品质量是公司的生命线。若公司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不仅会对公司的声誉、品牌产生严重的负面影响，而且严重时会导致客户的质量纠纷甚至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虽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严格执行兽药 GMP 的相关规定，且公司的每批产品均检验合格后才可对外销售，但若公司出现产品质量管控不当或操作失误等情况，公司可能会出现产品质量风险，进而损害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4、市场竞争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构建了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和动物防疫技术服务的产业链，在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多项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居于行业前列。但随着国内兽用生物制品企业数量的增加，国际知名厂商和品牌对中国市场的日益重视，兽用生物制品行业的竞争将越发激烈。尽管公司高度重视产品的持续研发创新和质量管控，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供满足客户需求的优质产品，销售服务体系不随市场变化做出相应调整完善，则公司存在因市场竞争而导致持续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的风险。

此外，随着行业内新产品、新工艺的陆续出现，若公司现有主要产品效力显著低于新产品且公司未能及时对产品和工艺进行改进提升，则公司产品存在被替代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所处行业销售毛利率水平较高。行业销售毛利率处于较高水平，主要是受行业技术门槛高、产品研发投入大、创新性的兽用生物制品需求大等因素影响，兽用生物制品产品价格相对较高而成本控制较好。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将会使疫苗产品的价格下降，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也随之下降，进而使公司盈利能力下降。若公司不能及时推出契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则公司销售毛利率水平存在因为行业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而下降的风险。

2、税收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被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可享受减按 15%的所得税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该项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能享受该税收优惠；或者公司在以后年度的评审中未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将不能继续享受该税收优惠。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净利润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生猪养殖业波动导致业绩可能下滑

报告期内，猪用疫苗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猪用疫苗行业业绩受到下游生猪养殖行业诸多因素的影响，其中生猪价格周期性的波动和生猪偶发性疫病的发生，均可能导致公司业绩的波动。

我国生猪养殖产业规模大，2022 年出栏量约 6.99 亿头，公司丰富的猪用疫苗产品种类可以为生猪养殖业提供疫病防控服务。但是我国生猪价格存在 3-4 年波动一次的“猪周期”，在猪价

的低谷时期，部分养殖户补栏意愿和疫苗采购意愿可能下降，对部分猪用疫苗的销售可能产生不利影响。受生猪养殖业波动的影响，在猪周期影响严重时，公司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2、非洲猪瘟反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2018 年下半年起，我国多个地区出现非洲猪瘟确诊病例。非洲猪瘟具有早期发现难、预防难、致死率高等特点，目前暂无有效的疫苗和治疗方法。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平均约 95%来源于猪用疫苗的销售，公司经营业绩与我国生猪数量密切相关。未来若非洲猪瘟情况出现反复，会直接影响生猪存栏量，从而影响兽用生物制品的总体需求量，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请投资者持续关注国家统计局、农村农业部网站信息等养殖信息及时了解非洲猪瘟的情况。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兽药产品关系人类动物源性食品安全，因此，政府兽医行政管理部门和监察机构针对兽药研发、生产、销售制定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对上述各环节进行规范和监督。行业监管不仅覆盖面广泛，而且近年来行业监管政策日益严格，修订频次加快。这些监管政策变化和趋严将会给兽药生产企业带来研发进度延缓、销售模式变化、生产成本增加等重大的不利影响，进而导致企业的经营目标不达预期。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与华中农大终止合作研发的风险

在公司发展过程中，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对提升公司基础研究水平有积极作用。尽管公司具有独立的产品研发能力,并与华中农大签订了多项合作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向华中农大支付一定金额的前期研究费用，但华中农大一旦与公司终止合作关系、改变合作模式或者背离合作宗旨,可能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产品研发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相关人员不在华中农大任职的风险陈焕春、何启盖、方六荣、吴斌等多位教授系华中农大教职工，在华中农大工作时间均已超过 20 年，并作为项目负责人参与与公司合作研发的项目。由于陈焕春、何启盖、吴斌、方六荣是参与与公司合作研发的主要研发人员，该等人员也是我国兽用生物制品领域的权威专家，具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并且在客观上会对公司与华中农大合作起到一定促进作用。如果该等实际控制人不再继续在华中农大任职，可能导致华中农大与科前生物合作研发成果的数量下降等情况，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华中农大将共有技术成果许可第三方使用可能导致产品竞争逐步加大的风险

将新兽药注册证书和生产技术许可给部分企业使用，提高产品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是兽用生物制品企业一种通行的竞争策略和行业惯例。

公司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取得多项新兽药注册证书，根据公司与华中农大签署的相关协议，华中农大及华农资产公司有权许可第三方使用共有技术成果，但在同一时期内许可使用的第三方超过五家，则需获得公司同意。如果华中农大许可第三方使用共有技术成果，会导致市场上竞争对手增加，产品竞争可能加剧，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公司上市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动物生物制品车间技改项目”、“科研创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 4 个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规模与效益的协调发展。虽然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若出现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项目实施的组织管理不力、项目不能按计划开工或完工、新建生产车间不能顺利通过兽药 GMP 认证、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市场拓展不理想、科研创新项目未研发成功等情况，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由于从项目的建设到产生效益有一定的时间周期，如果不能如期完成或顺利实施，将影响到公司预期收益的实现，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126.77 万元，同比下降 9.22%；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40,951.84 万元，同比下降 28.2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01,267,679.90	1,103,021,004.82	-9.22
营业成本	264,225,235.24	222,757,209.97	18.62
销售费用	159,884,797.12	133,924,684.73	19.38
管理费用	66,825,245.44	74,900,813.32	-10.78
财务费用	-63,428,563.90	-64,728,846.3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02,749,256.53	80,002,781.63	2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8,722.97	531,270,020.71	-2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127,323.29	-331,100,328.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24,523.14	-121,181,741.6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市场行情不佳，养殖意愿低迷，疫苗需求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于 2022 年陆续转固并投入使用，固定资产折旧较去年增加较大，成本上升。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市场行情不佳，业务开展困难，市场推广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职工薪酬有所降低。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利息支出少量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年研发力度加大，材料费及职工薪酬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根据客户信用情况延长了优质客户回款账期，支付职工薪酬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支付现金增加，新增收购子公司。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取得借款增加，收到的其他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126.77 万元，同比减少 9.22%，其中公司主要产品猪用疫苗实现营业收入 93,742.85 万元，同比减少 11.30%；公司营业成本 26,422.52 万元，同比增长 18.6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兽用生物制造行业	974,144,580.89	253,578,213.88	73.97	-10.06	20.60	减少 6.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猪用疫苗	937,428,508.98	231,476,808.56	75.31	-11.30	20.26	减少 6.48 个百分点
禽用疫苗	10,603,836.98	8,877,332.39	16.28	-5.99	-18.64	增加 13.02 个百分点
其他	26,112,234.93	13,224,072.93	49.36	74.16	92.62	减少 4.85 个百分点
合计	974,144,580.89	253,578,213.88	73.97	-10.06	20.60	减少 6.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中	215,125,408.85	59,298,514.14	72.44	-10.60	25.51	减少 7.93 个百分点
华东	247,477,768.25	63,405,500.32	74.38	1.46	31.12	减少 5.80 个百分点

华南	193,161,926.96	43,539,260.68	77.46	3.18	21.48	减少 3.4 个百分点
华北	91,574,282.17	22,358,935.50	75.58	-20.20	0.05	减少 4.95 个百分点
西南	125,297,651.79	31,366,729.63	74.97	-7.12	33.62	减少 7.63 个百分点
东北	51,221,249.38	21,161,536.75	58.69	-51.66	-9.58	减少 19.22 个百分点
西北	50,286,293.48	12,447,736.86	75.25	-9.82	29.70	减少 7.54 个百分点
合计	974,144,580.89	253,578,213.88	73.97	-10.06	20.60	减少 6.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模式	293,585,133.65	100,526,195.60	65.76	-41.48	-9.34	减少 12.14 个百分点
直销模式	680,559,447.24	153,052,018.28	77.51	17.03	54.01	减少 5.40 个百分点
合计	974,144,580.89	253,578,213.88	73.97	-10.06	20.60	减少 6.62 个百分点

本表中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均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受非瘟和新冠双重影响，散户抗风险能力弱，大量退出，客户减少，导致经销收入降低；直销模式收入有所增长。2022 年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建设项目二期逐步投产，设备折旧及能耗费用增加，导致产品成本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猪用活疫苗	万头份	35,547.30	30,053.26	6,462.76	-1.05	-12.02	75.71
猪用灭活疫苗	万毫升	58,405.12	48,007.96	11,838.99	24.24	12.22	165.18
禽用活疫苗	万羽份	99,079.00	116,411.30	36,358.40	-25.71	4.46	-34.69

禽用灭活疫苗	万毫升	2,227.45	1,806.13	416.35	31.16	21.03	40.05

产销量情况说明
猪用活疫苗库存量增加：产量整体与去年同期持平，受市场营销销量减少 12.02%，导致 2022 年库存量增加。
猪用灭活疫苗库存量增加：市场行情不佳，产量增幅高于销量增幅，库存量增加。
禽苗活疫苗库存量减少：产量减少 25.71%，销量同比增长 4.46% 。
禽苗灭活疫苗库存量增加：产量增幅高于销量增幅，库存量增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兽用生物制品	直接材料	118,607,830.50	46.77	98,931,676.93	47.05	19.89	
	直接人工	28,128,382.69	11.09	25,367,803.06	12.06	10.88	
	制造费用	106,842,000.69	42.13	85,964,318.03	40.88	24.29	
	合计	253,578,213.88	100.00	210,263,798.02	100.00	20.6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猪用疫苗	直接材料	110,128,234.31	47.58	91,002,662.24	47.28	21.02	
	直接人工	21,411,096.81	9.25	20,661,875.00	10.73	3.63	
	制造费用	99,937,477.44	43.17	80,822,493.76	41.99	23.65	
	合计	231,476,808.56	100.00	192,487,031.00	100.00	20.26	
禽用疫苗	直接材料	3,862,963.87	43.51	4,600,691.49	42.16	-16.04	
	直接人工	2,235,350.28	25.18	3,465,388.05	31.76	-35.49	

	制造费用	2,779,018.24	31.30	2,845,152.60	26.08	-2.32	
	合计	8,877,332.39	100.00	10,911,232.15	100.00	-18.64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5,693,661.95	43.06	3,315,920.43	48.30	71.71	
	直接人工	2,621,152.26	19.82	1,191,120.21	17.35	120.06	
	制造费用	4,909,258.73	37.12	2,358,494.24	34.35	108.15	
	合计	13,224,072.93	100.00	6,865,534.88	100.00	92.6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其他产品成本增加，主要是由于对应产品销量增加、销售额增长导致相应的主营成本增加，其中试剂盒销售额同比增长 59.76%，宠物疫苗销售额同比增长 134.89%。

本表中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均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通过购买股权及增资的方式获得了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95%的股权，成为公司合并范围内的企业。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6,131.8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0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3,303.10	13.29	否
2	客户二	10,396.63	10.38	否
3	客户三	5,645.70	5.64	否
4	客户四	3,830.51	3.83	否
5	客户五	2,955.88	2.95	否
合计	/	36,131.82	36.0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前五大的第五名客户五，不在本年前五大客户中，客户四为 2022 年新增的前五大。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9,786.6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8.2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3,850.85	18.98	否
2	供应商 2	1,952.17	9.62	否
3	供应商 3	1,858.85	9.16	否
4	供应商 4	1,084.81	5.35	否
5	供应商 5	1,040.00	5.13	否
合计	/	9,786.68	48.25	/

本表中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供应商二在 2022 年掉出前五大，供应商四为 2022 年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59,884,797.12	133,924,684.73	19.38
管理费用	66,825,245.44	74,900,813.32	-10.78
财务费用	-63,428,563.90	-64,728,846.36	-2.01
研发费用	102,749,256.53	80,002,781.63	28.43

注：变动分析参见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8,722.97	531,270,020.71	-2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127,323.29	-331,100,328.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24,523.14	-121,181,741.66	不适用

注：变动分析参见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4,830,771.00	15.37	212,950,000.00	5.72	216.90	购买理财增加
应收票据	82,672,180.45	1.88	7,478,035.77	0.20	1,005.53	收到的商票大幅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40,440.00	0.00	19,108,000.00	0.51	-99.27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存货	169,402,759.87	3.86	108,817,992.85	2.92	55.68	销售下降库存商品增长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2,333,397.26	19.18	576,784,935.22	15.48	46.04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0.00	0.00	129,839.18	0.00	-100.00	土地使用税退税本期已到账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0.00	150,000.00	0.00	33.33	惠济生缴纳会费
固定资产	880,593,400.95	20.06	515,429,895.89	13.84	70.85	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建设项目二期厂房转固
在建工程	16,999,396.46	0.39	388,719,128.86	10.43	-95.63	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建设项目二期厂房转固
使用权资产	7,788,988.49	0.18	0.00	0.00	100.00	新增租赁
商誉	3,307,452.36	0.08	0.00	0.00	100.00	收购子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804,663.51	0.61	16,275,961.65	0.44	64.6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短期借款	131,603,781.97	3.00	18,028,402.78	0.48	629.98	新增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47,991,004.81	1.09	19,755,000.00	0.53	142.93	汇票业务增加
合同负债	101,700,823.59	2.32	63,184,668.78	1.70	60.96	未发货的商业折扣增加
应交税费	36,792,296.84	0.84	53,820,507.05	1.44	-31.64	应交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58,866,554.76	1.34	31,401,564.05	0.84	87.46	预提费用增长
一年内到期的	648,035.76	0.01	60,064,250.00	1.61	-98.92	上期长期借款本期已偿还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57,836.25	0.01	958,186.29	0.03	-41.78	待转销项税额减少
长期借款	140,109,315.07	3.19	0.00	0.00	100.00	新增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7,121,078.63	0.16	0	0.00	100.00	新增宿舍租赁业务、新增收购子公司存在租赁业务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844,125.78	1.29	29,675,821.1	0.80	91.5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增加
库存股	1,118,880	0.03	1,864,800	0.05	-40.00	限制性股票解锁
少数股东权益	2,069,097.49	0.05	439,780.92	0.01	370.48	新增收购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68,974.44	保证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0,000.00	法院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45,303,969.25	票据质押
合计	53,572,943.69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行业，细分子行业为兽用生物制品行业。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2022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行业信息披露。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2).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活疫苗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基因缺失活疫苗（APP-HB-04M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传染性胸膜肺炎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圆环病毒2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疫苗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圆环病毒病和副猪嗜血杆菌病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伪狂犬病gE基因缺失灭活疫苗（HNX-12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	否	否	2020.10.23-2040.10.23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灭活疫苗（WH-1株+AJ1102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传染性胃肠炎和猪流行性腹泻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圆环病毒2型灭活疫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圆环病毒病	否	否	2015.04.02-2035.04.02	否	否	否	否

		苗（WH株）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瘟病毒E2蛋白重组杆状病毒灭活疫苗（WH-09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瘟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伪狂犬灭活疫苗	一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毒病	否	否	2017.07.04 - 2037.07.14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链球菌病三价灭活疫苗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链球菌病	否	否	2011.11.23 - 2031.11.23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链球菌病、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灭活疫苗（LT株+MD0322株+SH0165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链球菌病和副猪嗜血杆菌病	否	否	2013.01.09 - 2033.01.09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灭活疫苗	猪支原体肺炎灭活疫苗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支原体肺炎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活疫苗	猪伪狂犬病活疫苗（HB-98株）	二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毒病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活疫苗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二联活疫苗（WH-1R株+AJ1102-R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传染性胃肠炎和猪流行性腹泻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活疫苗	猪伪狂犬病耐热保护剂活疫苗（HB2000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毒病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猪用活疫苗	猪乙型脑炎活疫苗（SA14-14-2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猪乙型脑病毒病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禽用疫苗	鸡马立克氏病活疫苗（814株）	/	用于防控鸡马立克病毒病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禽用疫苗	鸡新城疫活疫苗（La Sota株）	/	用于防控鸡新城疫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禽用疫苗	鸡新城疫、传染性支气管炎二联活疫苗（La Sota株+H120株）	/	用于防控鸡新城疫和鸡传染性支气管炎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宠物疫苗	狂犬病灭活疫苗（SAD株）	三类兽新药	用于防控犬狂犬病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诊断试剂	猪瘟病毒阻断ELISA抗体检测试剂盒	三类兽新药	用于检测猪瘟病毒抗体	否	否	2014.12.09-2034.12.09	否	否	否	否
兽用生物制品	诊断试剂	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病毒ELISA抗体检测试剂盒	三类兽新药	用于检测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病毒抗体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微生态制品	微生态制品	微生物（科益肽Ⅰ型）	/	用于调整畜禽体微生态平衡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微生态制品	微生态制品	微生物（科益康Ⅰ型）	/	用于调整畜禽机体微生态平衡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狂犬病灭活疫苗	1.5-8 元/头份	125

注：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单位为“万头份”。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猪用疫苗	937,428,508.95	231,476,808.57	75.31	-11.30	20.26	-6.48	/
禽用疫苗	10,603,836.99	8,877,332.38	16.28	-5.99	-18.64	13.02	/
宠物疫苗	6,751,165.39	6,857,822.61	-1.58	134.89	252.87	-33.96	/
诊断试剂	19,361,069.54	6,366,250.32	67.12	59.76	29.34	7.73	/
微生态制品	24,006,266.15	9,920,786.75	58.67	114.38	78.24	8.37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宠物疫苗市场开拓初见成效，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134.89%；在试剂盒与微生态试剂市场上，营业收入同比分别实现了 59.76%和 114.38%的增长，由于这些板块的销量增加导致其对应的成本也相应有所增长。其他主要产品成本增加则是由于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二期投产，设备折旧及能耗增加导致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农业农村部企业重点实验室、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湖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北省技术创新中心等多个省部级以上创新平台，拥有一

支以院士为核心的高素质创新团队，已获得 41 项国家新兽药证书，多项成果为国内首创，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近三年累计投入研发费用近 2.4 亿元，2022 年开展在研项目 65 项，“猪 δ 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等多个项目已取得良好阶段性进展，为公司发展提供强有力产品支撑。

公司已经构建了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和动物防疫技术服务的产业链，完成了涵盖畜用疫苗、禽用疫苗、宠物疫苗等领域的产品的前瞻性布局。公司在做好技术产品开发的同时，十分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累计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132 件，获得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63 件，其中 2022 年获得 17 件，2022 年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20 件。

(2).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猪丹毒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研究	猪丹毒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	三类	用于防控猪丹毒病毒病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研究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	三类	用于预防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病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猪塞内卡病毒（HB16 株）灭活疫苗研究	猪塞内卡病毒病灭活疫苗（HB16 株）	/	用于防控猪塞内卡病毒病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I 群禽腺病毒灭活疫苗（4 型，HB-2 株）研究	I 群禽腺病毒灭活疫苗（4 型，HB-2 株）	三类	用于防控 I 群禽腺病毒病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非洲猪瘟检测试剂及疫苗研究	非洲猪瘟病毒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三类	用于预防非洲猪瘟流行和发生	否	否	抗体检测试剂处于新兽药注册阶段
鸡新流法腺四联灭活疫苗研究	鸡新城疫、禽流感（H9 亚型）、传染性法氏囊病、禽腺病毒病（I 群，4 型）四联灭活疫苗（La Sota 株+HB01 株+rVP2+rFiber2）	三类	用于防控鸡场新城疫、禽流感、法氏囊和禽腺病毒病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猪圆环病毒病、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研究	猪圆环病毒 2 型重组杆状病毒、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KQ 株+XJ03 株）	三类	用于防控猪圆环病毒病和猪支原体肺炎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鸡马立克病毒基因缺失弱毒疫苗研究	鸡马立克病毒基因缺失弱毒疫苗	三类	用于防控鸡马立克病毒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猪圆环病毒 2 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研究	猪圆环病毒 2 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	三类	用于防控猪圆环病毒 2 型和副猪嗜血杆菌病	否	否	获得新兽药证书
猪伪狂犬病基因工程疫苗研究	猪伪狂犬病基因工程疫苗	三类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	否	否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基因工程活疫苗研究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基因工程活疫苗	三类	用于防控牛传染性鼻气管炎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牛支原体活疫苗（M.bovis HB0801-150 株）研究	牛支原体活疫苗（M.bovis HB0801-150 株）	三类	用于防控牛支原体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猪δ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研究	猪δ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	/	用于防控猪δ冠状病毒病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副猪嗜血杆菌病、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	猪支原体肺炎、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灭活疫苗（XJ03 株+MD0322 株+SH0165 株）	三类	用于防控副猪嗜血杆菌病、猪支原体肺炎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猪伪狂犬病、猪瘟二联活疫苗的研究	猪瘟、猪伪狂犬病二联活疫苗（C 株+HB2000 株）	三类	用于防控猪伪狂犬病和猪瘟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猫三联（猫瘟病毒、猫杯状病毒、猫疱疹病毒）灭活疫苗	猫三联（猫瘟病毒、猫杯状病毒、猫疱疹病毒）灭活疫苗	二类	用于预防猫瘟病毒病、猫杯状病毒病、猫疱疹病毒病	否	否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猪瘟、猪伪狂犬病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	猪瘟、猪伪狂犬病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	三类	用于预防猪瘟、猪伪狂犬病。	否	否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猪圆环病毒病、副猪嗜血杆菌病、猪链球菌病三联亚单位疫苗研究	猪圆环病毒病、副猪嗜血杆菌病、猪链球菌病三联亚单位疫苗	三类	用于预防猪圆环病毒病、副猪嗜血杆菌病、猪链球菌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苗研究	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苗	三类	用于预防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非洲猪瘟病毒荧光微球抗体检测试剂盒	非洲猪瘟病毒荧光微球抗体检测试剂盒	三类	用于检测非洲猪瘟抗体	否	否	新兽药注册
禽流感(H9 亚型)、鸭坦布苏病毒病二联灭活疫苗（HB19 株+DF2 株）	禽流感(H9 亚型）、鸭坦布苏病毒病二联灭活疫苗（HB19 株+DF2 株）	三类	用于防控水禽禽流感(H9 亚型）、鸭坦布苏病毒病	否	否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猫瘟病毒、猫疱疹病毒、猫杯状病毒三联减毒活疫苗	猫瘟病毒、猫疱疹病毒、猫杯状病毒三联减毒活疫苗	三类	用于预防猫瘟病毒病、猫杯状病毒病、猫疱疹病毒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狂犬病病毒 G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狂犬病病毒 G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三类	用于检测狂犬病病毒抗体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狂犬病灭活疫苗（SAD-dOG 株）	狂犬病灭活疫苗（SAD-dOG 株）	三类	用于防控犬狂犬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犬细小病毒 VP2 蛋白重组犬瘟热病毒活疫苗	犬细小病毒 VP2 蛋白重组犬瘟热病毒活疫苗	三类	用于防控犬细小病毒和犬瘟热病毒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病毒 gB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病毒 gB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三类	用于检测牛传染性鼻气管炎病毒抗体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新流腺副四联灭活苗	新流腺副四联灭活苗	三类	用于防控鸡新城疫、禽流感、腺病毒、副鸡嗜血杆菌病	否	否	实验室研究

(3).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别	证书号	有效期
1	猪伪狂犬病病毒 gB 毒蛋白阻断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兽用生物制品三类	（2022）新兽药证字 42 号	
2	猪圆环病毒 2 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疫苗	兽用生物制品三类	（2022）新兽药证字 72 号	
3	猪传染性胸膜肺炎基因缺失活疫苗（APP－HB－04M 株）	兽用生物制品三类	（2022）新兽药证字 73 号	

(4).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6).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生物股份	26,723.37	15.04	4.81	37.90
瑞普生物	16,837.24	8.08	3.74	21.20
中牧股份	19,502.05	3.68	3.32	16.64
普莱柯	8,557.23	7.79	4.75	0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7,904.9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0.2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2.9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0		

注：上表中瑞普生物已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取数据来源于 2022 年年报；其他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因此数据来源于各公司 2021 年年报。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猪丹毒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研究	629,140.51	629,140.51	0.00	0.06	-76.26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研究	1,493,014.89	1,493,014.89	0.00	0.15	-40.39	
猪塞内卡病毒（HB-6 株）灭活疫苗研究	1,808,724.07	1,808,724.07	0.00	0.18	-26.67	

I 群禽腺病毒灭活疫苗（4 型，HB-2 株）研究	616,625.22	616,625.22	0.00	0.06	-44.87	
非洲猪瘟检测试剂及疫苗研究	2,590,328.74	2,590,328.74	0.00	0.26	-48.95	
鸡新流法腺四联灭活疫苗研究	1,302,523.37	1,302,523.37	0.00	0.13	-5.10	
猪圆环病毒病、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研究	1,679,929.71	1,679,929.71	0.00	0.17	-9.07	
鸡马立克病毒基因缺失弱毒疫苗研究	1,206,476.28	1,206,476.28	0.00	0.12	29.33	
猪伪狂犬病基因工程疫苗研究	1,946,143.05	1,946,143.05	0.00	0.19	16.66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基因工程活疫苗研究	2,024,211.47	2,024,211.47	0.00	0.20	20.41	
牛支原体活疫苗（M.bovis HB0801-150 株）研究	687,480.16	687,480.16	0.00	0.07	21.51	
猪 δ 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研究	1,108,830.64	1,108,830.64	0.00	0.11	22.87	
副猪嗜血杆菌病、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	1,093,984.69	1,093,984.69	0.00	0.11	5.81	
猪伪狂犬病、猪瘟二联活疫苗的研究	746,734.20	746,734.20	0.00	0.07	8.63	
猫三联（猫瘟病毒、猫杯状病毒、猫疱疹病毒）灭活疫苗	3,087,155.78	3,087,155.78	0.00	0.31	81.10	
猪瘟、猪伪狂犬病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	1,410,153.53	1,410,153.53	0.00	0.14	-16.97	
猪圆环病毒病、副猪嗜血杆菌病、猪链球菌病三联亚单位疫苗研究	3,040,944.96	3,040,944.96	0.00	0.30	56.64	
猪流行性腹泻、猪轮状病毒二联灭活苗研究	2,575,840.50	2,575,840.50	0.00	0.26	46.85	
非洲猪瘟活载体组合疫苗效果评价和产业化工艺研究	6,275,911.31	6,275,911.31	0.00	0.63		系 2022 年新增研发项目

猪流行腹泻（PEDV GⅡa）+猪轮状病毒（G9）二联灭活及活疫苗研究	2,587,188.55	2,587,188.55	0.00	0.26		系2022年新增研发项目
猪轮状病毒（G4+G5+G9）三价灭活疫苗及活疫苗研究	2,138,930.82	2,138,930.82	0.00	0.21		系2022年新增研发项目
猪流行腹泻、猪轮状病毒、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研究	2,890,542.16	2,890,542.16	0.00	0.29		系2022年新增研发项目
猪圆环病毒2d亚型，猪圆环病毒3型相关疫苗研究	3,299,910.15	3,299,910.15	0.00	0.33		系2022年新增研发项目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中“（4）销售模式”。

(2).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8,014.87	50.13
市场推广费	3,935.08	24.61
差旅费	1,296.56	8.11
业务招待费	1,562.24	9.77
广告宣传费	286.69	1.79
物料消耗	317.05	1.98
会务费	216.12	1.35
办公费	75.04	0.47
折旧摊销费	28.38	0.18
其他费用	256.44	1.60
合计	15,988.48	1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生物股份	36,715.86	20.67
瑞普生物	34,407.42	16.51
中牧股份	50,685.10	9.56
普莱柯	30,003.91	27.31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15,988.48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5.97

注：上表中瑞普生物已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取数据来源于 2022 年年报；其他公司尚未披露 2022 年年报，因此数据来源于各公司 2021 年年报。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2,750,000.00	157,500,000.00	-66.51%

2022 年 5 月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购买股权及增资的方式获得了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95%的股权，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500 万元。

2022 年 8 月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信托产品		-759,670.00	-759,670.00		60,105,091.68	5,091.68		59,340,330.00
其他－公募基金		2,166,751.41	2,166,751.41		314,411,086.56	-30,588,913.44		347,166,751.41
其他－银行理财	172,950,000.00	-26,849.21	-26,849.21		636,600,000.00	631,257,834.06		178,265,316.73
其他－券商理财	40,000,000.00	58,372.86	58,372.86		160,020,139.08	110,020,139.08		90,058,372.86
其他－应收款项融资	19,108,000.00						-18,967,560.00	140,440.00
其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合计	232,208,000.00	1,438,605.06	1,438,605.06		1,171,186,317.32	710,694,151.38	-18,967,560.00	675,171,211.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生产；消毒剂生产。	3,366	100%	6,250.34	4,471.94	2,465.92	856.72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	15,000	100%	5,906.61	5,441.59	/	-45.75
武汉科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1,000	75%	216.18	216.16	/	-31.26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畜禽、水产、果树等养殖销售	4,500	95%	5,159.39	3,149.14	/	-577.68
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宠物医院	1,000	100%	528.13	398.98	/	-18.33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兽用疫苗是我国兽用生物制品最重要的组成部分，2013 年至今，兽用疫苗销售额占兽用生物制品销售额的比例均超过 90%。我国的兽用疫苗，主要以猪用疫苗和禽用疫苗为主。

非洲猪瘟常态化背景下我国生猪养殖户呈现规模化、集约化的发展趋势，养殖企业和养殖户对于生猪疫病的防治日益重视，我国猪用疫苗市场总体处于增长趋势。

随着经济发展，我国家禽养殖行业的行业集中度不断上升，禽用疫苗领域也在不断发展。随着生物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和推广应用，以及我国兽用疫苗行业科技水平的进一步提高，现代生物技术疫苗将成为兽用疫苗的主体。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创新引领发展，质量支撑生存”的发展理念，坚持“科技创造价值，科前回报社会”的价值观，聚焦兽用生物制品行业，以创新为驱动力，重点打造本行业前沿科技研发基地、高技术产业化基地和动物防疫技术培训基地。公司在进一步丰富和做精做强猪用、禽用疫苗、诊断试剂和微生态制剂产品的同时，将加快加大宠物、反刍动物等生物制品产品的研发力度，丰富公司产品类别，实行多元化发展，成为本行业高科技技术、高品质产品和高附加值服务的“三高”提供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加快重点产品研发进度与布局，保持行业领先

2023 年,加快推动猪用重点新产品上市进度，同时加快禽用和宠物生物制品的研发与申报。一是加快推动重大动物疫病，如猪流行性腹泻病毒（GⅡa）和猪轮状病毒、变异猪伪狂犬病病毒和猪圆环病毒 2d 基因型等新型及多联多价疫苗等战略性产品的研发，力争实现突破性进展，实现猪德尔塔冠状病毒灭活疫苗顺利上市，争取完成猪圆环病毒 2 型重组杆状病毒、猪支原体肺炎二联灭活疫苗（KQ 株+XJ03 株）、猪支原体肺炎、副猪嗜血杆菌病二联灭活疫苗（XJ03 株+MD0322 株+SH0165 株）复核试验；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δ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猪伪狂犬病活疫苗（HB-98 株，悬浮培养）、猪瘟、猪伪狂犬二联活疫苗（C 株+HB2000 株）和猪圆环病毒 2d 型杆状病毒灭活疫苗（CH17 株）4 个产品通过初审；二是继续整合公司优势资源，积极推进以新城疫基因Ⅶ、禽流感 H9 亚型为代表的新流法腺等重要禽用联苗产品的研发进度，新流法腺四联灭活疫苗通过初审；鸡滑液囊支原体病活疫苗完成临床试验，提交注册申请；三是结合国内宠物生物制品未来巨大发展与市场空间，争取获得猫三联灭活疫苗临床批件。

2、持续提升生产车间智能化制造水平，保持工艺领先

按照公司智能化车间建设规划，重点将信息、网络、自动化、现代管理与制造技术相结合，在生产车间形成数字化制造平台，改善工厂的管理和生产等各环节，实现工厂控制智能化、生产流程透明化、制造装备数控化、生产信息集成化。同时在智能化制造车间，重点开展大规模悬浮培养、大规模细菌高密度发酵、大规模抗原纯化和大规模乳化、冻干等重点工艺的改进提升，推动智能制造从生产方式到管控模式的变革，优化工艺流程、降低生产成本，促进劳动效率和生产效益的提升。

3、大力开展协同攻关，培育一流人才

进一步打通公司各战线、部门之间的藩篱，建立健全研发、工艺、生产、质检、市场协同攻关机制，引导研发人员更多关注产品、市场，确保产品出得来、做得精、用得好、受欢迎。建立覆盖新入职员工、在职员工、骨干员工、公司中层等不同层级的培训体系；坚持业务与管理相结合，明确培训计划，优化课程体系。根据部门业务特点，组织开展业务知识测试、业务技能大比武，弘扬工匠精神，营造精益求精、追求卓越的氛围；统筹推进安全生产与安全管理，严格落实安全责任机制，确保安全生产；推进精细化管理，提升公司运营管理水平。

4、切实加强内部建设，提高管理水平

持续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的效率和规范性；加快建立完善员工职级发展通道，明确发展路径；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归属感和幸福感。围绕重点产品、重点技术、重点工艺，积极推进新产品、新兽药和专利申报，建立以成果为导向的激励考核机制和职级晋升机制；完善项目组负责制，进一步调动研发人员积极性，项目负责人权责一致，让创新活力充分涌动；健全创新投入保障机制，优化创新平台条件，汇聚更多高层次创新人才。

5、深入推进精准营销，巩固开拓市场

公司将坚决实施精准营销，努力实现市场布局精准化、市场活动开展精准化、重点产品推广精准化、客户开发精准化、服务支持精准化、市场管理精准化；不断完善市场人员量化考核机制，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与绩效挂钩；建好科前生物品牌形象店，打造科前产品主营专营店和猪病远程诊断服务平台；加强业务员、技术服务和经销商队伍建设，为市场开拓提供人才支撑。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为常设决策和管理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战略规划、重大人事任免、薪酬与考核、公司风险控制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各自职责。公司管理层各司其责、分工有序、监督到位，保障企业运营决策的规范性和有效性，为战略实施提供坚定的治理保障。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决议、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董事忠实、勤勉的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董事会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进行。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发挥作用，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项职能，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保障。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确保监事会独立有效地行使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的核查，起到了良好的监督作用，降低公司运营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销售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出资人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5、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报告期内，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大信息披露工作力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及时、公平的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5月14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1月18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11 月 1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12月8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 年 12 月 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焕春	董事长（离任）、董事（离任）、核心技术人员	男	70	2000-12-10	2023-3-31	70,860,470	70,860,470	0		0	是
金梅林	副董事长（离任）、董事（离任）、核心技术人员	女	69	2000-12-10	2023-3-31	36,677,827	36,677,827	0		100.07	否
何启盖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57	2000-12-10	2023-11-16	33,173,333	33,173,333	0		0	是
方六荣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女	54	2010-04-27	2023-11-16	33,173,333	33,173,333	0		0	是
刘春全	董事	男	45	2020-11-17	2023-11-16	0	0	0		0	是
吴美洲	董事	男	59	2014-09-22	2023-11-16	28,586,160	28,586,160	0		0	是
罗飞	独立董事	男	71	2020-11-17	2023-11-16	0	0	0		10	否

王宏林	独立董事	男	52	2019-05-01	2023-11-16	0	0	0		10	否
王晖	独立董事	男	48	2020-11-17	2023-11-16	0	0	0		10	否
吴斌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00-12-10	2023-11-16	33,173,333	33,173,333	0		0	是
叶长发	监事	男	63	2000-04-27	2023-11-16	27,506,141	27,506,141	0		0	是
尹争艳	监事	女	42	2014-09-22	2023-11-16	0	0	0		53.62	否
陈慕琳	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离任）	女	35	2020-11-17	2023-11-16	66,600	66,600	0		157.57	否
徐高原	常务副总经理、研发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4-09-22	2023-11-16	2,641,497	2,641,497	0		177.07	否
陈关平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2014-09-22	2023-11-16	1,350,058	1,350,058	0		160.67	否
汤细彪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4-09-22	2023-11-16	2,340,081	2,340,081	0		400.07	否
钟鸣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0	2020-11-17	2023-11-16	66,600	66,600	0		157.07	否
邹天天	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22-5-24	2023-11-16	0	10,640	10,640	通过公司实施的第二类限制性股	35.07	否

									票激励计划所得		
周明光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1-07-01	-	0	0	0		75.86	否
张华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7	2017-10-10	-	0	0	0		49.62	否
郝根喜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1-07-01	-	0	0	0		38.31	否
合计	/	/	/	/	/	269,615,433	269,626,073	10,640	/	1,435.0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焕春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3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工程院院士。1975 年 7 月至 1984 年 9 月在华中农大任教；1984 年 10 月至 1988 年 1 月就读于德国慕尼黑大学并获博士学位；1988 年 2 月至 1989 年 1 月在德国柏林自由大学国际动物传染病研讨班学习；1989 年 2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华中农大讲师、副教授；1994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华中农大教授、博士生导师、畜牧兽医学院院长；2003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华中农大教授、副校长；2007 年 4 月至 2017 年 6 月任华中农大农业微生物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2008 年 1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教授；200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金梅林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77 年 2 月至 1980 年 7 月在北京大学攻读生物系兽医生物学专业学士学位；1980 年 8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华中农大畜牧兽医学院讲师、副教授；2001 年 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华中农大教授、博士生导师；200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华中农大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预防兽医学系主任；2011 年 1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农业部兽用诊断制剂创制重点实验室主任；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动物疫病诊断中心检测实验室副主任；200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 9 月 30 日至今任公司“科前生物研究院”院长。现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何启盖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3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华中农大助教、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1996 年 6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华中农大畜牧兽医学院预防兽医系主任；2006 年 4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教授、硕士和博士生导师；2007 年 3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预防兽医系第一党支部和第二党支部书记；2017 年 6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国家家畜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2018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华中农大动物疫病诊断中心检测实验室主任；2022 年 5 月至今任农业农村部兽用诊断试剂创新重点实验室主任。200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方六荣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0 月任华中农大助教；1998 年 11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华中农大讲师；2001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华中农大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07 年 1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教授、硕

	士和博士生导师；2001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担任公司监事；201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刘春全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出生，研究生。现任华中农业大学资产经营与后勤保障部副部长、投资运营中心主任，在武汉华业后勤服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吴美洲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硕士，高级实验师。1984 年 7 月至今历任华中农大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实验室技术员、实验师、高级实验师；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动物疫病诊断中心检测实验室检测员；2001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公司监事；2014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担任公司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罗飞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加拿大多伦多大学访问学者，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财政部首批跨世纪学科（学术）带头人。曾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常务理事、会长，中国成本研究会理事，湖北省会计学会副会长，湖北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秘书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会计准则咨询专家。现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武汉里得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第一创业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王宏林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中原无线电厂会计、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武汉证券营业部财务主管、山东嘉达纺织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顾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鄂信钻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武汉华中会计事务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负责人、湖北省长江长鼎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长江产业投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四部高级副总裁、京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武汉中科瑞华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王晖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武汉大学法律硕士，执业律师。现为北京市通商（武汉）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武汉市律师协会公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湖北省律师协会公司专业委员会委员、武汉市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武汉市首届青年律师百名领军人才，武汉企业法律工作协会副秘书长。目前为多家政府部门、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及知名跨国公司提供常年顾问及专项法律服务。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吴斌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 年出生，硕士，教授。1985 年 7 月至 1993 年 8 月任湖北省鄂州市农业局助理兽医师、兽医师、兽医卫生监督员；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读于华中农大兽医微生物与免疫学专业；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华中农大讲师；1999 年 1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华中农大副教授；2004 年 10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教授；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华中农大动物疫病诊断中心检测实验室副主任。目前，吴斌先生在华中农大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主要从事相关教学与科研工作。200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叶长发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出生，高中学历。1977 年 10 月至 2003 年 11 月在华中农大动物科学技术学院、动物医学院实验室工作。2003 年 12 月至 2017 年 9 月担任公司工会主席；2010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现担任公司监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尹争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出生，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预防兽医专业，硕士。2003 年 7 月起历任公司技术服务部技术员、质量管理部副经理、经理。现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陈慕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出生，硕士。2013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 6 月至 2022 年 5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现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徐高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毕业于华中农大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专业，农学博士。2005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研发、GMP 管理等工作；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分管研发工作；2016 年 11 月至今，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研发总监，主管研发、产品质量管理等工作。现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陈关平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毕业于华中农大预防兽医学专业，农学博士。1990 年 7 月至 2000 年 8 月担任湖北农学院教师；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读于华中农大药理学专业并获硕士学位；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8 月担任温氏集团动物保健品厂研究员；2004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就读于华中农大预防兽医学专业并获博士学位；2008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主管公司生产工作。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汤细彪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出生，毕业于华中农大预防兽医学专业，农学博士。2009 年 2 月起至今任副总经理，主管公司销售工作。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钟鸣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硕士，中级经济师。曾担任长江证券资金营运部债券投资经理、资产管理总部债券投资高级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8 年 5 月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邹天天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职于华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5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湖北广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 2023 年 11 月 16 日。
周明光	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预防兽医学专业，农学博士、高级兽医师。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作为访问学者在美国堪萨斯州立大学动物医学院从事免疫学和新型疫苗研究。2011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监；2017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张华伟	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预防兽医学专业，农学博士，高级兽医师。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猪用病毒疫苗研发主管。
郝根喜	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预防兽医学专业并获硕士学位，目前博士在读，中级兽医师。2011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猪用病毒疫苗研发项目负责人。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焕春	华中农业大学	教授	2008 年 1 月	/
金梅林	华中农业大学	教授	2001 年 2 月	2019 年 12 月
何启盖	华中农业大学	教授	2006 年 4 月	/
方六荣	华中农业大学	教授	2007 年 1 月	/
刘春全	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 月	2023 年 1 月
吴美洲	华中农业大学	动物疫病诊断中心检测实验室检测员	2018 年 11 月	/
吴斌	华中农业大学	教授	2004 年 10 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焕春	荆州市山湖肥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5 月	2023 年 3 月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7 月	/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6 月	2025 年 6 月
金梅林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8 年 7 月	/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何启盖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刘春全	武汉华业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12 月	2023 年 12 月
吴美洲	武汉飞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10 月	/
王宏林	湖北省长江经济带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	高级副总裁	2020 年 7 月	/
	京磁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9 月	/
	武汉光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	/
罗飞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6 月	/

	武汉里得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 月	/
吴斌	荆州市山湖肥料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 年 5 月	2023 年 3 月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叶长发	武汉希籽生物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7 月	/
陈慕琳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钟鸣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 年 7 月	/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徐高原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4 年 9 月	/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惠济生(北京)动物药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 年 3 月	/
汤细彪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 年 7 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地区及行业的薪酬水平，结合岗位重要性、职责范围以及考核情况，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程序及考核等方案。独立董事津贴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71.21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3.79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慕琳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安排

邹天天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安排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4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2 月 14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5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相关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11 日	本次会议议案已豁免披露。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5 月 24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2 年 9 月 2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华中农大签订合作研发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另有部分议案已豁免披露。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21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向金融机构借款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焕春	否	11	11	6	0	0	否	3
金梅林	否	11	11	6	0	0	否	3
刘春全	否	11	11	7	0	0	否	3
何启盖	否	11	11	6	0	0	否	3
方六荣	否	11	11	8	0	0	否	3
吴美洲	否	11	11	8	0	0	否	3
罗飞	是	11	11	9	0	0	否	3
王宏林	是	11	11	9	0	0	否	3
王晖	是	11	11	9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王宏林、罗飞、陈焕春
提名委员会	罗飞、王晖、金梅林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罗飞、王晖、方六荣
战略委员会	陈焕春、刘春全、金梅林、何启盖、方六荣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21 年与华农合作研发项目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关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	无

	于续聘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和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2022 年 8 月 25 日	会议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过程中的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无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报告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本次发行涉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无
2022 年 10 月 28 日	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符合相关法规及规则要求。	无

(3).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	无
2022 年 5 月 20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本次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	无

		《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或禁入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4).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3 日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1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及所处行业水平，能够有效激励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	无
2022 年 8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授予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相关事项已经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预留授予对象、预留授予数量的确定符合《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无
2022 年 9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及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 名激励对象及符合归属条件的 157 名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	无

(5).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10 月 27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报告的议案》、《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本次发行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	本次发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和发展阶段、融资规划、财务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相关议案充分论证了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发行方式可行，发	无

	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行方案公平、合理，有利于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6).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　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33
销售人员	216
技术人员	274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126
合计	8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38
本科	316
大专	189
中专及以下	117
合计	86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所处地区及行业的特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绩效考核办法》等相关制度，建立了岗位工资和绩效工资为主的薪资结构，月度绩效工资按照月绩效考评结果发放，年度绩效根据员工年度完成目标和任务并结合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情况进行考评发放，有效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同时，公司注重员工关怀和保障，已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餐补、体检等福利，为公司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提供持续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倡导员工积极参加培训，鼓励员工成长。公司根据每年的岗位职责和岗位技能的实际需求，并结合公司企业文化和战略发展目标制定培训计划，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积极开展新员工入职培训、知识技能、继续教育、专题专项、企业文化等多项目培训，提升员工职业能力。

2022 年，公司围绕安全生产、岗位技能、体系管理、规章制度等主题开展不同类别的培训，圆满地完成了年度培训目标，全面提升了职工的综合素质与技能，为公司全年的生产经营管理和科技研发等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63,757.6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56.75 万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其他合法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时，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提取捐赠基金及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特殊情况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

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和时间间隔：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具有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5）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每年的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拟定，经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依法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全体股东提供充分发表意见和建议的便利。

2、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程序为：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等事项；相关审议程序合规、透明，审议程序和机制完备，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3、根据 2023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 元（含税）。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6,207,976 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8,579,515.44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红利总额占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1.63%。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分配利润总额不变，调整每股拟分配比例。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9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88,579,515.44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518,439.6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1.6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88,579,515.44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1.63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33,200	0.0286	2	0.2326	14.00 元/股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118,736	0.6690	186	21.6279	13.81 元/股

注：
1、标的股票数量为首次授予股票数量和预留授予股票数量合计数；
2、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3、激励对象人数为当期股权激励首次授予人数和预留授予人数合计数；
4、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人数的比例。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33,200	0	53,280	53,280	14.00	133,200	53,28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831,400	423,000	1,074,776	1,074,776	13.81	3,118,736	1,074,776

注：
1、 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数；
2、 归属/行权/解锁数量为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股票和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数。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6,737,191.52
合计	/	6,737,191.52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调整股权激励授予价格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作废部分尚未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并上市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的公告》
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并上市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及 2022 年 10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陈 慕琳	总经理	66,600	0	14	26,640	39,960	66,600	1,491,840
钟鸣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66,600	0	14	26,640	39,960	66,600	1,491,840
合计	/	133,200	0	/	53,280	79,920	133,200	/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邹天天	董事会秘书	26,600	0	13.81	10,640	10,640	26,600	595,840
周明光	核心技术人员	40,000	0	13.81	16,000	16,000	24,000	537,600
张华伟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0	13.81	12,000	12,000	18,000	403,200
郝根喜	核心技术人员	30,000	0	13.81	12,000	12,000	18,000	403,200
合计	/	126,600	0	/	50,640	50,640	86,6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所处地区及行业的薪酬水平，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明确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标准、程序并进行考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按照公司制订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相应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不存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2022 年，公司高度重视 EGS 全面协调，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将碳中和目标纳入长期发展战略，以实际行动将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的理念根植于公司战略和运营管理各个环节，持续推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在深耕经营、砥砺前行的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保护股东合法权益；依法纳税，依规披露经营信息；不断完善公司规章制度，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保护员工权益；坚持与供应商和经销商诚信合作、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推动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实施环境、社会责任及其他公司治理的总体情况如下：

1、环境报告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能源管理，落实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公司配置了专职安全环保管理岗位，负责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方面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环保隐患识别及应对、环保和安全知识的培训，提高全员安全环保意识；坚持加大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的管控力度，关注各类环保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制定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应急预案，做好日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同时，公司也十分关注生活过程中的资源能耗，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节能减排。

2、社会责任

公司在追求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的同时，注重保护股东、客户、员工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以客户为中心，及时把握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提升产品价值，加深客户粘性。重视为股东创造价值，注重以优良业绩回报股东和社会。公司基于《公司章程》，结合实际情况，持续建立健全利润分配相关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持续、科学、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

公司通过实际行动践行商业向善理念，通过工艺改进，提升车间产线的智能化水平；加强降本增效，发展循环经济；同时，公司工会在关爱员工、助力企业文化建设领域积极发挥作用，加强组织各项员工关怀活动，构建和睦友好的工作环境，丰富员工业余生活，提高团队凝聚力。

3、企业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

治理结构，建立了科学、系统的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治理架构，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层级在各自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公司的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和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共 34 次以及定期管理层办公会议，充分保障重大事项运作规范；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决策和重大事项均主动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以规范治理为目标，顺应政策更新，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法律法规更新了《公司章程》，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保障中小股权权益。

4、人才发展与培养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把实现和维护全体员工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用人的规范性和合法合规性。通过专业技能和领导力培训计划，帮助员工开拓知识边界，充分发挥潜能；持续提高员工收入，改善员工福利；重视员工个人发展和晋升、决策参与，公司根据行业薪酬竞争力、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特点，制定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实施公平有效的绩效考核和晋升机制，提升员工稳定性。

5、投资者保护

公司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和义务，积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及时、准确地将公司信息向投资者进行披露，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通过券商策略会、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电话会议、线上问答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积极互动，积极正确传递公司价值。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48.46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被列入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重点管理排污许可类别，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受到环境保护部门的行政处罚。公司主要排放污染物种类有水污染物、大气污染物、固体废物。具体情况如下：

排放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许可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定排放总量
废水	氨氮	间歇式排放进入豹澥污水处	1	位于厂区东北角	25mg /L	0.03 t	无	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和豹澥污水厂纳管指标	0.874t
	色度				64	/	无		无
	动植物油				5mg /L	0.009t	无		无
	总磷				3mg /L	0.09 t	无		无
	PH值				6-9	无	无		无

	化学需氧量	理厂			320mg /L	2.55t	无		8.736t
	悬浮物				180mg /L	0.6 t	无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150mg /L	0.6 t	无		无
废气	臭气浓度	经活性炭吸附后高空排放	11	辅助用房	2000	无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	无
	氨气				20mg /m³	0.005 t	无		无
	硫化氢				0.33	0.0015 t	无		无
废气	臭气浓度	动力波洗涤加光催化氧化	1	污水处理站	2000	无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无
废气	甲醛	高效过滤器加活性炭吸附	3	灭活苗生产车间	5mg /m³	无	无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无

主要危险废物

危废名称	类别	产生量	转移量	贮存量	处置情况
实验动物尸体	HW01	62.322t	62.322t	0	委托武汉汉氏环保有限公司处理16.5t,武汉环境投资开发集团处理45.822t
废化学试剂瓶和废活性炭	HW49	20.426t	20.426t	0	委托湖北迪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处理8.4t,黄冈TCL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理12.026t
废油	HW08	5.64t	5.64t	0	湖北危汇楚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污泥	HW49	5t	5t	0	湖北危汇楚险废物处置有限公司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施类别	污染防治设施名称	投运时间	运行情况	运维单位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2013.7	正常	公司
废气处理	活性炭吸附箱	2013.7	正常	公司
固体废物	危废暂存间	2013.7	正常	公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禽流感诊断试剂盒等产品与动物疫苗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 2011 年 11 通过原湖北省环境保护厅审批取得环评批复（批复文号鄂环函[2011]961 号）。于 2015 年 11 月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鄂环审[2015]350 号）。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于 2018 年 7 月通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取得环评批复（武新环管[2018]5 号），于 2021 年 6 月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自主验收，环保局备案）。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二期）于 2019 年 3 月通过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审批取得环评批复（武新环管（2019）3 号 ），于 2022 年 5 月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自主验收，环保局备案）报告期间，公司废水、废气、噪音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监督性检测符合环评要求。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和水务湖泊局备案（备案编号 LP20111-高新-2011-037-L），有效期为三年。为确保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公司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不断加强全体员工对危机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线监测数据和外请有资质第三方对公司产生废水、废气和噪音进行环境监测，出具监测报告，数据正常，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数据在武汉市污染源自动监控综合管理系统、湖北省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平台上公布，排污证相关信息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公布。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科前生物及其子公司均未收到环保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资源管理、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采取有效举措降低能源消耗、提高能源使用率，规范废弃物排放。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属于温室气体排污单位。

公司日常生产活动中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但消耗电能、燃气等能源，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公司主要是通过科学的节能措施和生产技术优化升级，降低单位产品的温室气体排放量，实行低碳运行。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范围为生物制品的开发研制、兽药生产销售。主要能源消耗包括电能、热能和燃气等；相关生产过程中的排放物主要包括动物房废气、含 COD 等污染因子的废水等排放物。公司在项目建设初期配套建设了废水处理站，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并配套建设了废气处理设备，对废气处理后达标排放；另外也配套建设了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

2022 年电消耗 22972878KWh、水 217079 吨、天然气 27872 立方。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废弃物与污染物的排放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相关标准及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定了科学的废弃物管理控制程序管理规范，来严格控制污染，最大化降低自身业务运营对环境的影响，实现绿色生产，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报告期内，公司废弃物及废水、废气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均在许可范围内。具体参阅本节排污信息相关内容。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理；生产中产生危险固废交由有资质的处置单位处置。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废水排放管理制度》、《废气排放管理规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环保设备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保障了公司环保管理工作的有效实施。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减排的号召，减少锅炉的使用，把锅炉作为备用，使用园区统一热力供应。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叉车全部使用电动叉车。

2. 各部门空调温度设定夏天 30 度以上，冬天 5 度以下开启。
3. 公司使用节能灯泡减少排放。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方面的投入，根据所在地排放法规要求持续改造升级相关环保设施，并且保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良好。环保投入和环保相关运营费用满足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关要求，处置及排放结果均符合国家及地方的有关环保标准和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推广绿色办公方式，包括：积极使用信息化技术实现无纸化办公，各类申请事项通过信息化系统实现审批；开展节能环保宣传活动，在各办公区域张贴节水节电小标识，增强节能减排意识；定期养护厂区绿色植物，组织植树活动，增加厂区绿化覆盖率。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强化污染物排放管理，公司在污水处理站总排口安装废水在线监测装置，并依规与市环保局联网，对 COD、氨氮和 PH 进行实时监测，及时管控，保障了废水达标排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兽用生物制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动物防疫技术服务的生物医药企业，主要产品是非国家强制免疫猪用疫苗和禽用疫苗。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以畜牧业的实际需求为导向，立足于新发传染病和病原发生变异后的再现传染病，不断推进核心技术与生产工艺的升级创新，向市场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并获得市场好评。

畜牧业尤其是生猪养殖业对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安定至关重要。我国生猪养殖业以及与猪肉相关的食品加工业经济产值数额巨大，上下游产业链提供了大量就业机会，生猪养殖已经成为我国农业发展的支柱之一；目前在我国居民的膳食结构中，猪肉是最主要的肉食来源，生猪养殖产业以及猪肉加工产业对保证人民生活水平至关重要。科前生物围绕对养殖业有巨大影响的疫病，从本地分离鉴定了优势血清型菌毒株，适时推出了一大批高质量的病毒性疫苗，并针对细菌类疫病研制了一系列新型细菌性疫苗，率先推行以细菌病预防为主的防控策略，减少了抗生素的使用，保障了食品安全。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0.60	京东平台对外公益捐赠、慰问退役军人及环卫工人费用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建立了累积投票制、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制，充分保证了股东权利。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并保障所有股东依法平等地享有知情权；同时，公司加强与投资者沟通，通过投资者电话、上证 E 互动、邮件、现场调研等互动交流方式及平台，积极建立多种行之有效的投资者沟通渠道，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合理、稳定的投资回报，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并执行利润分配方案，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财务政策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并具有独立性，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利益，不存在损害债权人利益的情形，公司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保障债权人权益，利用互通互访的交流形式，加强与债权人及时的信息联系，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发展环境。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始终坚持“以人为本，共享成功”的核心价值观，以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劳工关系，为员工参加和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依法享受社会保障待遇，定期安排员工进行体检，定期组织文体活动，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在公司持续发展壮大的过程中，企业职工收入稳定增长；公司视人力资源为企业第一资源，建立完善的员工教育和培训管理体系，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提供持续且有针对性的教育培训，并致力于不断提高各级员工的素质及能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6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6977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47.547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39

注：上表数据仅包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建立并执行完整规范的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存货管理、供应商选择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及自身情况，设立了专门的采购部门，并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 GMP 规范的相关要求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制度，对采购工作进行规范化管理。

公司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产品交货期、产品质量控制、技术保密等方面均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能够充分保障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相关部门之间相互联动，根据客户订单和需求，进行产品预测并结合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保产品交货及时、产品质量可控、存货水平合理。公司坚持从采购源头抓起，规范生产作业流程，不断提升质量管控工艺水平，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和安全。公司注重与客户的沟通，通过与客户的交流，不断了解客户的需求，及时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秉承客户至上的理念，始终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与客户共同发展，坚持把提升客户满意度作为公司的长期重要工作。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秉承"质量第一"的理念，不断强化质量保证体系，实现全过程质量控制与监督。公司经过十多年来的运行发展，形成了从设计、原料、生产、销售等环节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按照法规要求．建立了覆盖早期研发、临床试验和注册申报整个药品生命周期的质量体系（从 GCP 到 GMP、GSP）和符合国际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并于 2020 年 10 月成为国内第一批率先按照新版兽药 GMP 认证体系通过农业农村部专家验收的企业之一之后，又在 2021 年 12 月底新增 8 条生产线 GMP 认证，成为国内兽用疫苗生产企业产线种类最齐全的企业之一。2022 年，根据国家 GMP 管理要求，全年度组织质量管理部、诊断试剂部、生产管理部、仓储物流部等多部门培训讨论学习，覆盖全体员工，累计完成各类员工培训 366 人次，培训结束后，组织生产体系全员年度 GMP 考试，确保学习培训效果，为优质产品生产奠定扎实基础。

此外，公司在产品的销售物流环节，实现时时监控，确保运输途中温度受控，充分保证了疫苗在运输环节中的质量安全。公司的疫苗产品实行了二维码管理系统，建立有不良反应监查和召回制度，设立有 24 小时产品服务热线，能够及时获得产品使用的市场反馈，并有专业的市场技术服务人员活跃在全国各大市场，第一时间处理客户的各种需求。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党员 52 名，在公司党支部的组织领导下，党员同志积极参与学习、研讨党的理论知识，加深对党的性质、党的宗旨等各方面认识。工作中，党员同志积极进取、树立榜样，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为创造积极向上、和谐团结的企业氛围贡献着一份力量。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报告期内，借助上海证券交易所“e 互动”平台召开了“2021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2022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公司管理层与参会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广泛听取各位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kqbio.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根据《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制度。前述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管理、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组织机构运行良好，经营管理规范，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设置了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主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为确保与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为投资者依法参与公司决策管理提供便利条件，董事会秘书将负责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等。投资者关系是公司治理的重要内容，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并依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切实开展投资者关系构建、管理和维护的相关工作，为投资者和公司搭建起畅通的沟通交流平台，确保了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

公司通过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在提高运作透明度的同时，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在投资者关系建设过程中，公司将以强化投资者关系为主线，以树立公司资本市场良好形象为目标，探索多渠道、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模式，保持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努力拓

展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和方式，积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与建议，并在交流的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查找不足，持续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建设工作。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活动，包括不限于组织大型公开交流活动、参与证券公司组织的策略会、接待投资者到厂区参观调研、电话会议沟通交流、上证 e 互动等方式，将公司的长期价值与经营情况精准传达给投资者。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就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审批程序、各类信息的披露、保密措施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加强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除了法律法规强制要求的披露信息外，主动、及时披露可能对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并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获得信息的机会。在提高市场透明度方面，公司搭建多元化的沟通渠道。除了接待调研、IR 电话接听、投资者关系邮件反馈、上证 e 互动等传统沟通方式，公司积极运用先进的路演平台，搭建 IR 旗舰店，实现多维度、全方位的与中小投资者的互联。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在知识专利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高效的专利保护和管理体系。

在信息安全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信息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依据法律法规的指引建立健全用户信息保护机制，优化网络设备和安全设备，不断完善并强化网络安全，持续提升公司信息化整体安全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和叶长发	关于股份流通限售和自愿锁定的承诺（注 1）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实际控制人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和方六荣	关于股份流通限售和自愿锁定的承诺（注 2）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华农资产公司	关于股份流通限售和自愿锁定的承诺（注 3）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和叶长发、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票价格预案的相关承诺（注 4）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3 年 9 月 21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和叶长发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注 5）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和叶长发	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注 6）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华农资产公司	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注 7）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注 8）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回报的承诺（注 9）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注 10）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注 11）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	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注 12）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	证券服务机构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注 13）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	证券服务机构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注 14）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发行人律师北京嘉源	证券服务机构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注 15）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评估机构中京民信	证券服务机构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注 16）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注 17）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注 18）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注 19）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华农资产公司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注 20）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华农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华中农大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注 21）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注 22）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股东华农资产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注 23）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华农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华中农大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注 24）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自然人股东陈焕春、金梅林、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魏燕鸣、刘正飞、曹胜波、周锐	关于避免利益冲突的承诺（注 25）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华农资产公司控股股东华中农大	关于避免利益冲突的承诺（注 26）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华农资产公司	关于避免利益冲突的承诺（注 27）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注 28）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华农资产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华中农大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注 29）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不干涉公司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事项的承诺（注 30）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发行人向不具备资质经销商销售产品事项的承诺（注 31）	2020 年 9 月 22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注 34）	再融资发行完成之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做出的承诺（注 35）	再融资发行完成之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32	2021 年 8 月 14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激励对象	注 33	2021 年 9 月 7 日至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1）自公司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4）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5）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注 2：

（1）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2）本人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

注 3：

（1）自公司股票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4）若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注 4：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2）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选择如下一种或几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就该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③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

2）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③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累计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30%。

实际控制人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公司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10%，但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30%。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票的启动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6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④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回购的股份按照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定的方式处理。

2）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启动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发布增持公告；

②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

自公司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公司继续回购股票或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5）约束措施

1）公司将提示及督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的或者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价稳定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若公司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

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b、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②若实际控制人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实际控制人应：

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b、实际控制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并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的 30%。

③若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承诺，则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

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b、公司应当自相关当事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承诺当月起，扣减其每月税后薪酬的 20%，直至累计扣减金额达到应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获得税后薪酬的 30%。

注 5：

（1）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1）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已转让的限售股。

2）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公司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已转让的限售股。

（2）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的启动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③公司应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股份回购工作。

2）实际控制人股份购回的启动程序

①实际控制人应在上述购回公司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份购回方案，公司董事会应及时发布股份购回公告，披露股份购回方案；

②实际控制人应在披露股份购回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股份购回工作。

（3）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并提示及督促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证券监管部门、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主管部门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若公司违反股份回购预案中的承诺，则公司应：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b、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进行赔偿。

②若实际控制人违反股份购回预案中的承诺，则实际控制人应：a、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者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b、实际控制人将其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返还给公司。如未按期返还，公司可以从之后发放的现金股利中扣发，直至扣减金额累计达到应履行股份购回义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已分得的税后现金股利总额。

注 6：

（1）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人在限售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将作相应调整）。

（3）本人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7：

（1）本单位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单位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限售期限届满后，本单位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如本单位在限售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遇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单位在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证发[2017]2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证发[2019]2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依法公告具体减持计划，并遵守相关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规定，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若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该等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8：

（1）发行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项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实际控制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事项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实际控制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9：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薪酬制度时，应全力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应全力支持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涉及股权激励的会议议案，并愿意投票赞成（若有投票权）该等议案。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0：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分配利润，严格履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如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注 11：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2：

（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招商证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3：

（1）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4：

（1）致同会计师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致同会计师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致同会计师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致同会计师真实意思表示，致同会计师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致同会计师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5：

（1）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上述承诺为本所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6：

（1）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2）若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3）本机构保证遵守以上承诺，勤勉尽责地开展业务，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对此承担责任。

注 17：

（1）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公开披露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及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或采取相关替代措施；

②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责任。

注 18：

（1）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科前生物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科前生物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本人应在科前生物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③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科前生物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科前生物指定账户。

④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19:

（1）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人将在科前生物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科前生物有权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对本人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本人应在科前生物领取的薪酬、津贴（如有），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③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科前生物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科前生物指定账户。

④如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人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20：

（1）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在科前生物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本公司违反股份锁定或减持的有关承诺转让科前生物股份，则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科前生物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科前生物所有，本公司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科前生物指定账户；如果本公司未将前述转让股份收益交给科前生物，则科前生物有权冻结本公司持有的科前生物剩余股份，且可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扣留，用于抵作本公司应交给科前生物的转让股份收益，直至本公司完全履行相关承诺。

③如本公司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其他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公司同意依法赔偿其他投资者的损失。

注 21：

（1）本校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校违反该等承诺，本校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校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校违反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果本校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校将在科前生物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及时披露未履行承诺的详细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本校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受到损失的，本校同意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注 22：

（1）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科前生物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从事与科前生物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科前生物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科前生物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在业务与科前生物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科前生物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任职。

（2）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科前生物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科前生物；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科前生物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立即通知科前生物，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科前生物。

（3）如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科前生物的主营业务相关的科技成果并将用于商业化的，在同等条件下，科前生物拥有优先购买权或合作权；如科前生物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就此转让/合作事宜未达成协议，则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可将该等科技成果转让给第三方。

（4）如违反上述承诺的，承诺人将立即停止与科前生物构成竞争之业务，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对因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注 23：

（1）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下企业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

（2）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下企业被认定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科前生物；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科前生物，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科前生物。

（3）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下企业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科前生物的主营业务相关的科技成果并将用于商业化的，在同等条件下，科前生物拥有优先购买权或合作权；如科前生物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下企业就此转让/合作事宜未达成协议，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下企业可将该等科技成果转让给第三方或与第三方合作。

（4）如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造成经济损失的，将给予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

注 24：

（1）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本校及所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其他企业。

（2）如本校或本校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被认定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本校将把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科前生物；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科前生物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校将立即通知科前生物，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科前生物。

（3）如本校或本校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科前生物的主营业务相关的科技成果并将用于商业化的，在同等条件下，科前生物拥有优先购买权或合作权；如科前生物与本校或本校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就此转让/合作事宜未达成协议，则本校及本校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可将该等科技成果转让给第三方或与第三方合作。

（4）如因本校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造成经济损失的，将给予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全部赔偿。”

注 25：

陈焕春、金梅林、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魏燕鸣、刘正飞、曹胜波、周锐等人出具了《关于与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行为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声明与承诺出具日，对于华中农大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取得的技术成果，在对外许可给第三使用时，华中农大未指派本人参与向第三方提供技术指导、培训等与科前生物利益相冲突的工作。

（2）对于华中农大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取得的技术成果，未来在对外许可给第三方使用时，如需按照许可协议向第三方提供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本人不参与上述工作，也不参与与科前生物存在利益冲突或潜在利益冲突的其他活动。”

注 26：

华中农大出具了《关于不指派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从事利益冲突行为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对于本校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取得的技术成果，未来在对外转让或许可给第三使用时，如需按照转让或许可协议开展向第三方提供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本校不指派陈焕春、金梅林、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魏燕鸣、刘正飞、曹胜波、周锐等科前生物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和监事参与上述工作，本校也不指派该等人员参与与科前生物存在利益冲突或潜在利益冲突的其他活动。”

注 27：

华中农大下属单位华农资产公司出具了《关于不指派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从事利益冲突行为的声明与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对于华中农业大学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取得的技术成果，未来在对外转让或许可给第三方使用时，如需按照转让或许可协议开展向第三方提供技术指导、培训等工作，本公司在组织实施时，不指派陈焕春、金梅林、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魏燕鸣、刘正飞、曹胜波、周锐等科前生物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和监事参与上述工作，本公司也不指派该等人员参与与科前生物存在利益冲突或潜在利益冲突的其他活动。”

注 28：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未投资或控制任何其他企业。

（2）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人近亲属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与科前生物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或资金来往情况。

（3）本人、本人近亲属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科前生物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科前生物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4）本人承诺不利用科前生物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科前生物资金或其他资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科前生物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科前生物造成的实际损失。

注 29：

（1）华农资产公司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企业外，本公司未控制任何其他企业。

2）除招股说明书中已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外，本公司控制下企业与科前生物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情况。

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下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科前生物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科前生物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4）本公司承诺不利用科前生物股东地位直接或间接占用科前生物资金或其他资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科前生物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科前生物造成的实际损失。

（2）华中农大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企业外，本校未控制任何其他企业。

2）除招股说明书中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形外，本校控制下企业与科前生物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情况。

3）本校及本校控制下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科前生物发生关联交易或资金往来；如确实无法避免，本校及本校控制的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科前生物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

4）本校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占用科前生物资金或其他资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科前生物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如出现因本校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科前生物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校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科前生物造成的实际损失。

注 30：

（1）如公司参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人将予以回避，不参与华中农大关于合作研发项目竞争性谈判的评审小组，不干预评审小组的工作，并严格遵守华中农大的保密管理制度。

（2）如果本人参与公司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项目的后续研发，将严格按照项目合作研发协议约定从事研发活动。除合作研发协议有约定外，本人作为华中农大教职工不参与公司的具体研发工作，不向公司泄露华中农大科研成果或其他涉密信息，不私下将华中农大技术成果交由公司使用。

（3）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履行《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与华中农业大学之合作研发框架协议》规定的谈判程序，并遵守该框架协议规定的相关义务。同时，监督公司相关内控管理制度执行。

（4）如果本人违反本承诺导致公司与华中农大的合作研发项目不公允，致使公司受到损失，本人将赔偿公司的直接经济损失。

注 31：

（1）自 2018 年 12 月起，公司已经停止与不具备兽药经营资质经销商的合作；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所有正在合作的经销商均已取得《兽药经营许可证》等相关经营资质。

（2）如公司因向不具备资质的经销商销售兽用生物制品而被行政主管机关处罚，本人将与其他实际控制人共同承担公司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

（3）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以后的生产经营中自觉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严格执行《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经销商管理制度》，对经销商实行严格管理，经销商必须具有主管部门正式批准的合法动物生物制品经营资格或同等资格，公司方可与其发生交易。

注 32：

公司承诺不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得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33：

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权益解除限售/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34：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若本人违反或拒不履行本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 35：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

“（1）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若本人违反或拒不履行本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敏坚、游泽侯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向关联人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未超过上述公告预计金额。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华中农业大学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试剂疫苗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130,108.85	0.01	现金		
湖北三湖畜牧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07,300.97	0.02	现金		
合计				/	/	337,409.8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拟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日为定价基准日向实际控制人陈焕春、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叶长发发行 A 股股票，并与发行对象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产品	自有资金	375,002,000.00	375,000,000.00	0.0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32,892,165.94	28,292,165.94	0.00
银行理财	闲置募集资金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0.00
信托产品	自有资金	60,100,000.00	60,100,000.00	0.00
其他	自有资金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000.00	2022-11-11	2023-5-14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3.82%-4.62%			未到期	是	否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0	2022-11-1	2023-1-31	闲置募集资金		合同约定	1.3%-2.7%-3.1%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10,000,000.00	2022-7-21	2023-1-18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1.4%-4.4%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80,000,000.00	2022-9-22	2023-1-4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20,000,000.00	2022-9-22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50,000,000.00	2022-9-23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50,000,000.00	2022-10-17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40,000,000.00	2022-10-21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80,000,000.00	2022-12-5	2023-6-5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30,000,000.00	2022-3-28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募基金	30,000,000.00	2022-12-21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中信建投证券	信托理财	10,000,000.00	2022-8-8	2023-2-15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中信建投证券	信托理财	20,000,000.00	2022-8-16	2023-2-22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中信建投证券	信托理财	30,100,000.00	2022-8-31	2023-3-7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汉口银行	银行理财	8,000,000.00	2022-7-20	2023-1-18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			未到期	是	否	
华泰证券	券商理财	10,000,000.00	2022-10-17	无固定到期日	自有资金		合同约定				未到期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5）=(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227,450,000	1,141,732,837.50	1,747,025,200.00	1,141,732,837.50	722,178,686.71	63.25	75,295,509.39	6.59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	变更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874,288,300.00	578,129,037.50	585,359,279.79	101.25	2022-3-31	否	是		309,780,699.46	否	

动物生物制品车间技改项目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87,137,200.00	287,137,200.00	0.00	0.00	2024-5-31	否	否	因公司原动物生物制品车间生产许可有效期未到期，动物生物制品车间技改项目预计在 2022 年 5 月生产许可有效期到期后进行。		否	
科研创新项目	变更后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76,466,600.00	176,466,600.00	36,459,199.43	20.66	不适用	否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0,000,000	100,000,000	100,360,207.49	100.36	不适用	是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异为利用补充流动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增值的部分。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022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 64,000.00 万元，截至本期末累计已赎回 67,000.00 万元,并取得现金管理收益 507.22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34,000.00 万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进行调整。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科研创新项目”原有部分科研项目已结题，且原有的科研项目所需绝大部分资金已于前期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剩余所需资金金额较小，公司拟将原“科研创新项目”的 28 项科研项目调整至现有的 36 项科研项目，项目的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制定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发管理制度》，并与华中农大签署了《合作研发框架协议》，约定公司未来参与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的项目，将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取得，公司及其他有意向合作方根据华中农大发布的合作研发需求进行报价，利益相关方完全回避谈判，华中农大将组织评审小组确定最终合作研发对象。报告期内，公司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事项均严格按照《合作研发管理制度》和《合作研发框架协议》的约定履行了相应审议程序，并进行了信息披露。按照《合作研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与华中农大合作的研发项目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

告。根据《合作研发管理制度》的相关约定，公司需在定期报告中披露与华中农大的合作研发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投入的研发费用情况，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 41 项新兽药注册证书，其中与华中农大合作研发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29 项，与第三方合作研发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11 项，独立研发取得新兽药注册证书 1 项。公司与华中农大在兽用制品内的合作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1	猪伪狂犬病基因工程活疫苗研究	1,946,143.05	10,546,686.64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2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基因工程活疫苗研究	2,024,211.47	13,152,548.87	实验室研究
3	牛支原体活疫苗（M.bovis HB0801-150 株）研究	687,480.16	10,145,013.05	新兽药注册
4	猪 δ 冠状病毒灭活疫苗（CHN-HN-2014 株）研究	1,108,830.64	8,731,037.38	新兽药注册
5	Ⅰ群禽腺病毒灭活疫苗(4 型，HB-2 株）研究	616,625.22	4,224,051.94	新兽药注册
6	猪圆环病毒 2 型、副猪嗜血杆菌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研究	0.00	8,100,512.69	获得新兽药注册
7	非洲猪瘟病毒实时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0.00	2,385,279.99	获得新兽药注册
8	非洲猪瘟病毒间接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0.00	1,307,232.17	新兽药注册
9	非洲猪瘟病毒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726,166.17	726,166.17	新兽药注册
10	非洲猪瘟病毒荧光微球抗体检测试剂盒	1,126,112.15	1,126,112.15	新兽药注册
11	小反刍兽疫病毒阻断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816,080.05	2,912,035.55	新兽药注册
12	猪塞内卡病毒（HB16 株）灭活疫苗	1,808,724.07	6,258,615.01	新兽药注册
13	猪丹毒基因工程亚单位疫苗研究	629,140.51	5,202,208.03	新兽药注册
14	猪传染性胃肠炎、猪流行性腹泻、猪 δ 冠状病毒三联灭活疫苗（WH-1 株+AJ1102 株+CHN-HN-2014 株）研究	1,493,014.89	6,162,280.82	新兽药注册
15	牛支原体竞争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研究	615,439.65	2,106,169.46	新兽药注册
16	鸭坦布苏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研究	256,297.38	1,148,137.37	新兽药注册
17	副猪嗜血杆菌间接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467,283.69	1,039,113.98	实验室研究
18	副猪嗜血杆菌（HS1712 株）弱毒疫苗	1,951,897.28	4,102,966.84	实验室研究

19	猪支原体肺炎（ES-2L 株）活疫苗	1,527,704.07	3,829,639.83	实验室研究
20	猪瘟、猪伪狂犬病二联亚单位灭活疫苗	1,410,153.53	3,608,426.08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21	禽大肠杆菌病三价灭活疫苗	1,120,070.90	2,047,753.20	实验室研究
22	布鲁氏菌病抗体检测试纸条	510,848.58	904,654.33	实验室研究
23	猫三联（猫瘟病毒、猫杯状病毒、猫疱疹病毒）灭活疫苗	2,487,155.78	4,191,829.75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24	禽流感（H9 亚型）、鸭坦布苏病毒病二联灭活疫苗（HB19 株+DF2 株）	1,305,052.53	3,100,248.29	提交临床试验申请
25	猫三联（猫瘟病毒、猫杯状病毒、猫疱疹病毒）活疫苗	2,645,274.84	2,645,274.84	实验室研究
26	狂犬病病毒 G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740,600.76	740,600.76	实验室研究
27	狂犬病灭活疫苗（SAD-dOG 株）	1,680,409.20	1,680,409.20	实验室研究
28	犬细小病毒 VP2 蛋白重组犬瘟热病毒活疫苗	1,153,884.65	1,153,884.65	实验室研究
29	牛传染性鼻气管炎病毒 gB 蛋白 ELISA 抗体检测试剂盒	544,961.25	544,961.25	实验室研究
30	柠檬、橘红等植物功能性成分在防控动物疾病中的应用及制剂开发	606,834.04	606,834.04	实验室研究
31	鸡新城疫（基因 7 型）、禽流感（H9 亚型）、禽腺病毒（3 型）和副鸡嗜血杆菌四联灭活疫苗	372,157.49	372,157.49	实验室研究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4,742,107	74.11				-3,507,280	-3,507,280	341,234,827	73.1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81,458,310	17.51				-3,454,000	-3,454,000	78,004,310	16.73
3、其他内资持股	263,283,797	56.60				-53,280	-53,280	263,230,517	56.4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63,283,797	56.60				-53,280	-53,280	263,230,517	56.46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0,391,093	25.88	1,074,776			3,507,280	4,582,056	124,973,149	26.81
1、人民币普通股	120,391,093	25.88	1,074,776			3,507,280	4,582,056	124,973,149	26.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5,133,200	100	1,074,776				1,074,776	466,207,976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9 月 22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东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解禁上市 4,200,000 股，由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借出的 746,000 股已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因而此次解禁体现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3,454,000 股；

（2）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禁 53,280 股并上市流通；

（3）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 1,074,776 股并上市流通；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总股本由 465,133,200 股增加至 466,207,976 股，公司股份变动前后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变动前	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274	0.88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268	0.8802
每股净资产（元/股）	6.7797	7.5008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0	0	IPO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2-9-22
陈慕琳	66,600	26,640	0	39,960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9 月 14 日解禁 40%；2023 年 9 月 14 日解禁 30%；2024 年 9 月 16 日解禁 30%。
钟鸣	66,600	26,640	0	39,960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022 年 9 月 14 日解禁 40%；2023 年 9 月 14 日解禁 30%；2024 年 9 月 16 日解禁 30%。
合计	4,333,200	4,253,280	0	79,9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22-9-26	13.81 元/股	1,074,776	2022-10-18	1,074,776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以 13.81 元/股的价格为符合归属条件的 157 名激励对象归属 1,074,776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符合归属条件的 157 名激励对象归属 1,074,776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总股本由 465,133,200 股增加至 466,207,976 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372,532.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57,141.1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5.34%；报告期末资本总额为 439,064.18 万元，负债总额为 89,162.76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0.31%。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6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78,004,310	16.73	78,004,310	78,004,310	无	0	国有法人
陈焕春	0	70,860,470	15.20	70,860,470	70,860,47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梅林	0	36,677,827	7.87	36,677,827	36,677,827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启盖	0	33,173,333	7.12	33,173,333	33,173,3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斌	0	33,173,333	7.12	33,173,333	33,173,3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方六荣	0	33,173,333	7.12	33,173,333	33,173,3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美洲	0	28,586,160	6.13	28,586,160	28,586,16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叶长发	0	27,506,141	5.90	27,506,141	27,506,141	无	0	境内自然人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12,284	3,494,372	0.75	0	0	无	0	国有法人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720,734	3,379,266	0.72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94,372	人民币普通股	3,494,372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379,266	人民币普通股	3,379,2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优势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3,823	人民币普通股	2,803,82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兴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62,328	人民币普通股	2,762,32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09,841	人民币普通股	2,709,841
徐高原	2,641,497	人民币普通股	2,641,497
汤细彪	2,340,081	人民币普通股	2,340,081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71,470	人民币普通股	2,271,470
中欧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中欧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223,952	人民币普通股	2,223,95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持股股东中，陈焕春、金梅林、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叶长发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七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8,004,310	2023.9.22	0	36 个月
2	陈焕春	70,860,470	2023.9.22	0	36 个月
3	金梅林	36,677,827	2023.9.22	0	36 个月
4	何启盖	33,173,333	2023.9.22	0	36 个月
5	吴斌	33,173,333	2023.9.22	0	36 个月
6	方六荣	33,173,333	2023.9.22	0	36 个月
7	吴美洲	28,586,160	2023.9.22	0	36 个月

8	叶长发	27,506,141	2023.9.22	0	36 个月
9	陈慕琳	39,960	2023 年 9 月 14 日解禁 50%；2024 年 9 月 16 日解禁 50%。	0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10	钟鸣	39,960	2023 年 9 月 14 日解禁 50%；2024 年 9 月 16 日解禁 50%。	0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持股股东中，陈焕春、金梅林、吴斌、何启盖、方六荣、吴美洲、叶长发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七人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慕琳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陈焕春先生的女儿，钟鸣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金梅林女士的儿子。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9.22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	2022-9-22	-4,200,000	0

公司	的全资子公司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5%以上的股东共为 8 名，为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叶长发，其中，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叶长发 7 人已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股比例 56.44%。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公司单一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仅为 16.73%,且其无法控制股东大会，也不存在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焕春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教授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金梅林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教授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何启盖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教授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吴斌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教授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方六荣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教授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吴美洲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叶长发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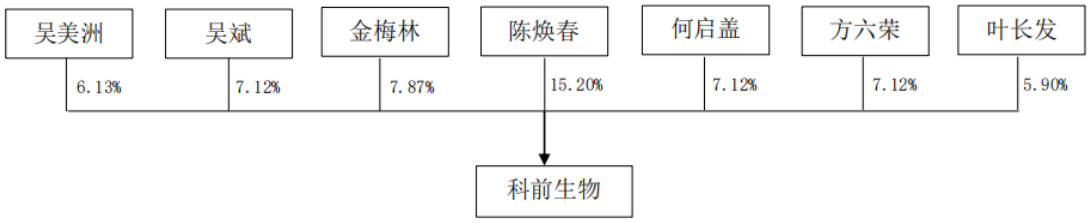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周琼	2007 年 3 月 26 日	91420100799758620C	300	授权范围内的经营性资产和对外投资的股权经营、管理、转让、投资，资产托管；高新技术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教育投资、咨询服务（不含出国留学）；物业租赁；农业初级产品、实验材料与耗材、文化用品的开发与销售
情况说明	/				

七、 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华兴审字[2023]22013140019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前生物”）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前生物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科前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十）金融工具和附注七、（四）应收票据和附注七、（五）应收账款。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科前生物应收票据账面余额 9,580.13 万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余额 1,312.91 万元，应收票据账面价值为 8,267.22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6,139.36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 3,768.56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32,370.80 万元。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科前生物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应收票据或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则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若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状况将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评价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管理、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流程运行的有效性；

（2）对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并评价其合理性；

（3）对于划分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复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组合分类是否适当，每类组合是否具有共同或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4）复核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历史损失率的确定方法，以及其基于历史损失率、当前状况、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估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的信用损失金额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5）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应收账款周转率、客户信誉情况和客户的历史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和充分性；

（6）执行应收票据监盘程序，并检查当期票据背书转让、票据贴现和票据质押的情况，以检查其是否符合终止确认条件；

（7）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样本通过检查期后承兑和期后回款等方式执行替代性程序。

（二）营业收入的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八）收入及附注七、（六十一）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事项描述

2022 年度，科前生物实现营业收入 100,126.77 万元，收入主要来源于兽用生物制品的销售。由于营业收入是科前生物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可能存在科前生物管理层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1）了解并评价科前生物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对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评价科前生物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出库单、客户签收回执、物流单据等，验证收入的真实性；

（4）通过抽样方式选取重大客户样本，对报告期内的销售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商业折扣余额进行函证，验证收入的真实性；

（5）检查科前生物银行资金流水和相关凭证，验证收入的真实性；

（6）实施分析性程序，对科前生物报告期毛利率及同行业毛利率进行比对，分析收入及毛利率变动原因及其合理性；

（7）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核对发货单、出库单、签收回执、物流单据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检查商业折扣的相关会计处理，复核年末返利金额的计算过程，评价期末商业折扣余额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科前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科前生物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科前生物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科前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科前生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科前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科前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科前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科前生物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敏坚(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游泽侯

中国福州市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56,070,429.57	555,361,532.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74,830,771.00	212,9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2,672,180.45	7,478,035.77
应收账款	七、5	323,708,034.59	267,812,568.8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40,440.00	19,108,000.00
预付款项	七、7	9,124,290.59	10,286,581.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622,391.41	2,583,562.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69,402,759.87	108,817,992.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842,333,397.26	576,784,935.2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9,839.18
流动资产合计		2,560,904,694.74	1,761,313,047.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00,000.00	1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80,593,400.95	515,429,895.89
在建工程	七、22	16,999,396.46	388,719,128.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88,988.49	
无形资产	七、26	59,912,396.16	57,241,403.16
开发支出			
商誉		3,307,452.3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6,804,663.51	16,275,96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834,130,799.25	986,198,225.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9,737,097.18	1,964,014,615.19
资产总计		4,390,641,791.92	3,725,327,662.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1,603,781.97	18,028,40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7,991,004.81	19,755,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96,274,828.02	195,985,582.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01,700,823.59	63,184,668.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9,406,206.92	49,046,474.99
应交税费	七、40	36,792,296.84	53,820,507.05
其他应付款	七、41	58,866,554.76	31,401,564.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48,035.76	60,064,25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557,836.25	958,186.29
流动负债合计		623,841,368.92	492,244,636.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40,109,315.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21,078.6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989,553.80	1,989,553.80
递延收益	七、51	61,722,159.49	47,501,67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6,844,125.78	29,675,821.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786,232.77	79,167,052.81
负债合计		891,627,601.69	571,411,688.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66,207,976.00	465,133,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35,129,718.60	1,114,624,646.52
减：库存股	七、56	1,118,880.00	1,864,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69,372,446.08	228,632,751.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627,353,832.06	1,346,950,394.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96,945,092.74	3,153,476,193.06
少数股东权益		2,069,097.49	439,780.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99,014,190.23	3,153,915,97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90,641,791.92	3,725,327,662.93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2,350,885.33	547,127,112.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6,488,103.60	19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672,180.45	7,478,035.77
应收账款	十七、1	313,757,255.84	263,945,876.21
应收款项融资		140,440.00	550,000.00
预付款项		8,299,732.92	7,055,779.6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410,775.97	4,534,244.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6,176,870.88	107,700,931.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2,333,397.26	542,301,500.76
其他流动资产			129,839.18
流动资产合计		2,496,629,642.25	1,670,823,320.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8,920,736.80	36,347,696.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1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8,759,500.66	514,503,157.67
在建工程		13,267,984.00	387,195,062.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16,612.38	
无形资产		59,912,396.16	57,241,403.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43,888.76	16,275,961.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2,388,009.53	975,171,770.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54,609,128.29	1,986,885,052.66
资产总计		4,351,238,770.54	3,657,708,372.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1,593,698.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991,004.81	5,355,000.00
应付账款		190,782,078.25	195,131,897.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0,050,161.29	62,392,079.29
应付职工薪酬		48,267,401.71	48,254,343.13
应交税费		36,182,961.21	53,453,359.59
其他应付款		47,484,932.70	31,307,896.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7,346.04	30,025,291.67
其他流动负债		508,316.38	934,408.61
流动负债合计		593,207,901.02	426,854,276.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109,315.0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79,663.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89,553.80	1,989,553.80
递延收益		61,722,159.49	47,501,67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695,730.29	29,675,821.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4,996,421.78	79,167,052.81
负债合计		858,204,322.80	506,021,329.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6,207,976.00	465,133,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5,844,378.81	1,115,339,306.73
减：库存股		1,118,880.00	1,864,8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9,372,446.08	228,632,751.65
未分配利润		1,622,728,526.85	1,344,446,58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493,034,447.74	3,151,687,04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51,238,770.54	3,657,708,372.89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1,267,679.90	1,103,021,004.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01,267,679.90	1,103,021,004.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6,985,629.09	452,863,443.1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64,225,235.24	222,757,209.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729,658.66	6,006,799.83
销售费用	七、63	159,884,797.12	133,924,684.73
管理费用	七、64	66,825,245.44	74,900,813.32
研发费用	七、65	102,749,256.53	80,002,781.63
财务费用	七、66	-63,428,563.90	-64,728,846.36
其中：利息费用		5,445,149.21	1,811,351.97
利息收入		69,030,292.94	66,730,299.89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205,392.11	14,319,239.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6,654,790.98	5,127,640.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438,605.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3,489,064.78	-7,851,958.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377,326.08	-750,299.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6,714,448.10	661,002,183.8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2,790.34	30,000.2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59,437.07	983,269.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607,801.37	660,048,914.5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7,460,686.15	89,412,830.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147,115.22	570,636,083.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147,115.22	570,636,083.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518,439.60	570,741,302.7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324.38	-105,219.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147,115.22	570,636,083.7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9,518,439.60	570,741,302.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1,324.38	-105,219.0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1.2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1.2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976,831,896.70	1,083,473,679.2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53,927,533.17	210,288,576.78
税金及附加		6,604,247.01	5,937,369.09
销售费用		158,181,307.45	132,780,713.44
管理费用		59,563,317.59	73,670,613.85
研发费用		99,573,880.02	76,107,437.57
财务费用		-63,556,142.91	-63,988,438.82
其中：利息费用		5,020,275.19	458,791.67
利息收入		68,721,161.76	64,616,044.24
加：其他收益		24,935,678.22	14,018,662.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6,040,621.60	5,167,51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8,103.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936,765.80	-7,657,835.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77,326.08	-750,299.7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4,588,065.91	659,455,448.67
加：营业外收入		52,790.33	30,000.28
减：营业外支出		159,149.92	983,269.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4,481,706.32	658,502,179.29
减：所得税费用		57,084,762.05	89,412,822.6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396,944.27	569,089,356.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396,944.27	569,089,356.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7,396,944.27	569,089,356.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33,571,808.80	936,011,470.3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4,603,682.51	37,944,99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8,175,491.31	973,956,46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715,010.86	76,325,490.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1,662,296.05	169,199,997.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96,754,104.33	86,872,56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35,335,357.10	110,288,39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4,466,768.34	442,686,44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8,722.97	531,270,020.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7,607,834.06	1,12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242,597.97	31,345,275.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41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3,934,851.03	1,156,345,275.0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851,038.27	374,445,603.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9,750,200.00	1,11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60,936.0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1,062,174.32	1,487,445,603.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127,323.29	-331,100,32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42,656.56	2,409,8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54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1,500,000.00	7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13,012,981.32	17,579,570.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455,637.88	97,989,370.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990,000.00	60,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479,746.99	136,815,541.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4,461,367.75	22,345,570.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931,114.74	219,171,11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24,523.14	-121,181,74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894,077.18	78,987,95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595,532.31	471,607,581.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701,455.13	550,595,532.31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5,409,796.20	916,740,264.0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45,130.95	37,316,34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9,554,927.15	954,056,605.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641,329.94	58,012,043.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630,685.98	164,634,747.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5,718,060.46	86,552,552.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41,109.96	108,590,38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231,186.34	417,789,72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323,740.81	536,266,881.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85,000,000.00	1,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430,908.94	30,527,902.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41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515,327.94	1,130,527,902.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021,236.66	371,818,022.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5,723,240.00	1,082,3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2,744,476.66	1,454,168,02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229,148.72	-323,640,119.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42,656.56	1,864,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1,500,000.0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03,591.32	13,928,23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46,247.88	45,793,038.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990,000.00	30,0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084,765.03	135,308,791.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5,276.14	15,174,23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740,041.17	180,493,02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06,206.71	-134,699,99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8,899,201.20	77,926,77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881,112.09	467,954,341.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981,910.89	545,881,112.09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133,200.00				1,114,624,646.52	1,864,800.00			228,632,751.65		1,346,950,394.89		3,153,476,193.06	439,780.92	3,153,915,97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133,200.00				1,114,624,646.52	1,864,800.00			228,632,751.65		1,346,950,394.89		3,153,476,193.06	439,780.92	3,153,915,97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776.00				20,505,072.08	-745,920.00			40,739,694.43		280,403,437.17		343,468,899.68	1,629,316.57	345,098,216.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9,518,439.60		409,518,439.60	-371,324.38	409,147,11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776.00				20,505,072.08	-745,920.00							22,325,768.08	2,000,640.95	24,326,409.0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4,776.00				13,767,880.56								14,842,656.56	100,000.00	14,942,656.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37,191.52								6,737,191.52		6,737,191.52
4．其他						-745,920.00							745,920.00	1,900,640.95	2,646,560.95
（三）利润分配									40,739,694.43		-129,115,002.43		-88,375,308.00		-88,375,308.00
1．提取盈余公积									40,739,694.43		-40,739,694.4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88,375,308.00		-88,375,308.00		-88,375,308.00
3．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6,207,976.00				1,135,129,718.60	1,118,880.00			269,372,446.08		1,627,353,832.06		3,496,945,092.74	2,069,097.49	3,499,014,190.23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000,000.00				1,103,825,366.54				171,723,815.99		967,968,027.76		2,708,517,210.29		2,708,517,210.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000,000.00				1,103,825,366.54				171,723,815.99		967,968,027.76		2,708,517,210.29		2,708,517,210.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200.00				10,799,279.98	1,864,800.00			56,908,935.66		378,982,367.13		444,958,982.77	439,780.92	445,398,763.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0,741,302.79		570,741,302.79	-105,219.08	570,636,083.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200.00				10,799,279.98	1,864,800.00							9,067,679.98	545,000.00	9,612,679.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3,200.00				1,731,600.00								1,864,800.00	545,000.00	2,409,8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67,679.98								9,067,679.98		9,067,679.98
4．其他						1,864,800.00							-1,864,800.00		-1,864,800.00

（三）利润分配									56,908,935.66		-191,758,935.66		-134,850,000.00		-134,8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6,908,935.66		-56,908,935.6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850,000.00		-134,850,000.00		-134,85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133,200.00	-	-	-	1,114,624,646.52	1,864,800.00	-	-	228,632,751.65		1,346,950,394.89		3,153,476,193.06	439,780.92	3,153,915,973.98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133,200.00				1,115,339,306.73	1,864,800.00			228,632,751.65	1,344,446,585.01	3,151,687,04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133,200.00				1,115,339,306.73	1,864,800.00			228,632,751.65	1,344,446,585.01	3,151,687,04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776.00				20,505,072.08	-745,920.00			40,739,694.43	278,281,941.84	341,347,404.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396,944.27	407,396,944.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776.00				20,505,072.08	-745,920.00					22,325,768.0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4,776.00				13,767,880.56						14,842,656.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37,191.52						6,737,191.52
4．其他						-745,920.00					745,920.00
（三）利润分配									40,739,694.43	-129,115,002.43	-88,375,308.00
1．提取盈余公积									40,739,694.43	-40,739,694.4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8,375,308.00	-88,375,308.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6,207,976.00				1,135,844,378.81	1,118,880.00			269,372,446.08	1,622,728,526.85	3,493,034,447.74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5,000,000.00				1,104,540,026.75				171,723,815.99	967,116,164.06	2,708,380,006.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5,000,000.00				1,104,540,026.75				171,723,815.99	967,116,164.06	2,708,380,006.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200.00				10,799,279.98	1,864,800.00			56,908,935.66	377,330,420.95	443,307,036.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9,089,356.61	569,089,35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3,200.00				10,799,279.98	1,864,800.00					9,067,679.9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3,200.00				1,731,600.00						1,864,8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67,679.98						9,067,679.98
4．其他						1,864,800.00					-1,864,800.00
（三）利润分配									56,908,935.66	-191,758,935.66	-134,8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56,908,935.66	-56,908,935.6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850,000.00	-134,85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133,200.00				1,115,339,306.73	1,864,800.00			228,632,751.65	1,344,446,585.01	3,151,687,043.39

公司负责人：陈焕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鸣　　会计机构负责人：钟鸣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武汉科前动物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科前动物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11 日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注册号为 42010000016872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00725767014Y。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为 466,207,976.00 元。

本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兽用药品制造行业，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为：生物制品的开发、研制；动物传染病诊断咨询及技术服务；兽药生产、销售（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实验分析仪器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为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19 号。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焕春。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6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以及子公司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武汉科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和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披露。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对应收款项、固定资产、收入等交易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十）金融工具”、“附注五、（二十三）固定资产”、“附注五、（三十八）收入”相关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3.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

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2）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table>
<tr><th colspan="2">情形</th><th>确认结果</th></tr>
<tr><td colspan="2">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td><td rowspan="2">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td></tr>
<tr><td rowspan="2">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td><td>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td></tr>
<tr><td>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td><td>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td></tr>
<tr><td>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td><td colspan="2">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td></tr>
</table>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直销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经销客户

C.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机关单位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

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照金融工具中关于应收票据部分。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照金融工具中关于应收账款部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照金融工具中关于应收款项融资部分。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照金融工具中关于其他应收款部分。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各类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20	3%	6.4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32.33%-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	2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3%	32.33%-19.4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的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9. 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同时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

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3）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与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确认方法

（1）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和销售订单，在将货物发出送达购货方并取得对方签收回执时确认收入。对于直销模式，在将货物销售给养殖企业等直销客户，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和销售订单，将货物发出送达购货方并取得签收回执时确认收入。对于经销模式，公司收到经销商货款后或经审批可赊销后，在约定的时间内按销售订单约定的产品、数量发货，将货物交给经销商或其指定的接收方

并取得签收回执时确认收入。

（2）本公司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在服务完成并获得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3）本公司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政府补助的计量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

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作为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28、使用权资产。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本会计政策之34、租赁负债。

（3）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5）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

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10、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商或经销商的出租人且形成融资租赁的，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38、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本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本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

当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当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对于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对于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2022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选择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对“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其他说明：

（1）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5 号，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内容。

A.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明确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消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B.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 15 号明确了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公司本次根据要求执行解释第 15 号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2）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本公司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并选择提前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A.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就该项规定，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B.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了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进行追溯调整比较财务报表。

C.关于现金结算股份支付修改为权益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 16 号明确了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施行，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公司本次根据要求执行解释第 16 号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3%、免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	7%、免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免税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3%、免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	2%、免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科前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5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
武汉科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免税
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042000640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同时，子公司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2042001107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和子公司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从事畜禽、水产养殖、销售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的规定，企业从事牲畜、家禽的饲养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公告 2022 年第 28 号）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加计扣除。公司及子公司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均系高新技术企业，适用上

述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50,701,455.13	550,595,532.31
其他货币资金	5,368,974.44	4,766,000.00
合计	456,070,429.57	555,361,532.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票据保证金 5,368,774.44 元和理财保证金 200 元。公司货币资金使用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八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4,830,771.00	212,950,000.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239,908,509.92	172,95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434,922,261.08	4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674,830,771.00	212,95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82,672,180.45	7,478,035.77
合计	82,672,180.45	7,478,035.7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45,303,969.25
合计	45,303,969.2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777,939.83	9.16	8,777,939.83	10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023,347.84	90.84	4,351,167.39	5.00	82,672,180.45	7,871,616.60	100.00	393,580.83	5.00	7,478,035.77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87,023,347.84	90.84	4,351,167.39	5.00	82,672,180.45	7,871,616.60	100.00	393,580.83	5.00	7,478,035.77
合计	95,801,287.67	/	13,129,107.22	/	82,672,180.45	7,871,616.60	/	393,580.83	/	7,478,035.7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8,777,939.83	8,777,939.83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合计	8,777,939.83	8,777,939.8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7,023,347.84	4,351,167.39	5.00
合计	87,023,347.84	4,351,167.3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393,580.83	12,735,526.39	0.00	0.00	13,129,107.22
合计	393,580.83	12,735,526.39	0.00	0.00	13,129,107.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7,907,403.37
1 年以内小计	327,907,403.37
1 至 2 年	16,874,142.90
2 至 3 年	2,673,058.1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210,495.49
4 至 5 年	2,014,967.50
5 年以上	713,561.75
合计	361,393,629.13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61,399.03	4.80	17,361,399.03	100.00	0	11,074,842.91	3.76	10,521,100.76	95.00	553,742.1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4,032,230.10	95.20	20,324,195.51	5.91	323,708,034.59	283,713,695.05	96.24	16,454,868.40	5.80	267,258,826.65
其中：										
应收直销客户	339,044,450.60	93.82	19,806,147.46	5.84	319,238,303.14	278,302,166.55	94.40	16,015,785.30	5.75	262,286,381.25
应收经销客户	4,987,779.50	1.38	518,048.05	10.39	4,469,731.45	5,411,528.50	1.84	439,083.10	8.11	4,972,445.40
合计	361,393,629.13	/	37,685,594.54	/	323,708,034.59	294,788,537.96	/	26,975,969.16	/	267,812,568.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襄大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47,067.06	11,047,067.06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3,815,631.97	3,815,631.97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498,700.00	2,498,700.0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合计	17,361,399.03	17,361,399.0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直销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19,395,468.4	15,969,773.42	5.00
1－2 年（含 2 年）	15,982,243.9	1,598,224.39	10.00
2－3 年（含 3 年）	902,629.6	180,525.92	20.00
3－4 年（含 4 年）	985,531.95	492,765.98	50.00
4－5 年（含 5 年）	1,068,595	854,876.00	80.00
5 年以上	709,981.75	709,981.75	100.00
合计	339,044,450.60	19,806,147.46	5.8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经销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266,303.00	213,315.15	5.00
1－2 年（含 2 年）	88,799.00	8,879.90	10.00
2－3 年（含 3 年）	350,175.00	70,035.00	20.00
3－4 年（含 4 年）	3,000.00	1,50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275,922.50	220,738.00	80.00
5 年以上	3,580.00	3,580.00	100.00
合计	4,987,779.50	518,048.05	10.3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975,969.16	10,709,625.38	0.00	0.00	0.00	37,685,594.54
合计	26,975,969.16	10,709,625.38	0.00	0.00	0.00	37,685,594.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2,490,909.30	14.52	2,639,930.27
第二名	30,327,780.40	8.39	1,520,727.52
第三名	26,965,638.80	7.46	1,551,163.27
第四名	24,754,089.50	6.85	1,240,839.48
第五名	23,103,707.50	6.39	1,155,185.38
合计	157,642,125.50	43.61	8,107,845.92

其他说明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0,440.00	19,108,000.00
合计	140,440.00	19,108,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公司针对银行承兑汇票的管理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799,776.65	85.48	9,136,206.89	88.82
1 至 2 年	548,048.46	6.01	821,824.50	7.99
2 至 3 年	599,022.49	6.57	199,953.99	1.94
3 年以上	177,442.99	1.94	128,596.00	1.25
合计	9,124,290.59	100.00	10,286,581.3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项目未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93,326.00	10.89
第二名	745,595.20	8.17
第三名	727,000.00	7.97
第四名	657,570.00	7.21
第五名	523,431.00	5.74
合计	3,646,922.20	39.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22,391.41	2,583,562.23
合计	2,622,391.41	2,583,562.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05,048.44
1 年以内小计	1,705,048.44
1 至 2 年	777,256.00
2 至 3 年	360,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5,000.00
4 至 5 年	10,825.00
5 年以上	152,188.00
合计	3,030,817.4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2,615,321.60	1,584,051.13
代垫款	405,688.74	164,024.12
其他款项	9,807.10	1,200,000.00
合计	3,030,817.44	2,948,075.25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64,513.02			364,513.0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3,913.01			43,913.0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08,426.03			408,426.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64,513.02	43,913.01				408,426.03
合计	364,513.02	43,913.01				408,426.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和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26.40	40,000.00
第二名	押金和保证金	210,000.00	1-2 年	6.93	21,000.00
第三名	押金和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6.60	20,000.00
第四名	押金和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6.60	10,000.00
第五名	代垫款	184,403.24	1 年以内	6.08	9,220.16
合计	/	1,594,403.24	/	52.61	100,220.16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354,699.59	126,223.26	44,228,476.33	24,900,072.19	163,991.30	24,736,080.89
在产品	7,404,965.85	0.00	7,404,965.85	6,824,753.40		6,824,753.40
库存商品	52,402,621.78	719,129.56	51,683,492.22	28,163,696.41	848,097.38	27,315,599.03
周转材料	13,255,947.21	305,504.30	12,950,442.91	10,428,721.45	461,833.46	9,966,887.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0.00		
半产品	54,254,634.31	1,334,573.39	52,920,060.92	40,889,479.12	914,807.58	39,974,671.54
发出商品	215,321.64		215,321.64			
合计	171,888,190.38	2,485,430.51	169,402,759.87	111,206,722.57	2,388,729.72	108,817,992.85

(2).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3,991.30			37,768.04		126,223.26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848,097.38	1,187,119.39		1,316,087.21		719,129.56
周转材料	461,833.46	200,114.13		356,443.29		305,504.3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半产品	914,807.58	5,990,806.65		5,571,040.84		1,334,573.39
发出商品	0.00					
合计	2,388,729.72	7,378,040.17		7,281,339.38		2,485,430.51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	810,000,000.00	547,3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应收利息	32,333,397.26	29,434,935.22
合计	842,333,397.26	576,784,935.22

说明：因公司与樟树市超越牧业有限公司产品责任纠纷一案，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中 2,900,000.00 元已受法院冻结，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使用受限情况详见“附注七、（八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退城镇土地使用税		129,839.18
合计		129,839.18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惠济生（北京）动物药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	150,000.00
合计	200,000.00	150,000.00

说明：惠济生（北京）动物药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由公司与中国兽药协

会、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为 1,45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50 万元，2019 年度至 2022 年度每年各实缴出资 5 万元，合计实缴出资 20 万元。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80,593,400.95	515,429,895.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80,593,400.95	515,429,895.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7,391,587.32	439,358,242.48	3,200,818.26	68,822,120.62	748,772,768.68
2.本期增加金额	33,040,821.71	404,926,064.03	1,230,655.83	26,613,699.51	465,811,241.08
（1）购置	319,231.00	5,634,480.00	1,230,655.83	8,264,865.00	15,449,231.83
（2）在建工程转入	519,633.00	383,179,717.53		18,330,364.00	402,029,714.53
（3）企业合并增加	32,201,957.71	16,111,866.50		18,470.51	48,332,294.72
3.本期减少金额	63,000.00	1,212,563.25		352,769.00	1,628,332.25
（1）处置或报废	63,000.00	1,212,563.25		352,769.00	1,628,332.25

4.期末余额	270,369,409.03	843,071,743.26	4,431,474.09	95,083,051.13	1,212,955,677.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073,981.05	159,300,303.08	2,694,924.69	25,273,663.97	233,342,872.79
2.本期增加金额	16,986,490.10	68,471,494.57	243,064.71	14,719,044.33	100,420,093.71
（1）计提	13,712,283.97	64,453,118.48	243,064.71	14,709,677.83	93,118,144.99
（2）企业合并增加	3,274,206.13	4,018,376.09		9,366.50	7,301,948.72
3.本期减少金额	26,752.38	1,031,751.96		342,185.60	1,400,689.94
（1）处置或报废	26,752.38	1,031,751.96		342,185.60	1,400,689.94
4.期末余额	63,033,718.77	226,740,045.69	2,937,989.40	39,650,522.70	332,362,276.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7,335,690.26	616,331,697.57	1,493,484.69	55,432,528.43	880,593,400.95
2.期初账面价值	191,317,606.27	280,057,939.40	505,893.57	43,548,456.65	515,429,895.89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32,466,188.71	4,565,111.95		27,901,076.76	
机器设备	16,867,256.50	4,639,106.73		12,228,149.77	

说明：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系公司于 2022 年 5 月新收购的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公司在 2022 年度主要对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相关猪舍、设备等进行修缮维护，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正式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故相关资产暂时性闲置。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预计于 2023 年上半年正式投入经营。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在租赁土地上建设的建筑物无需办理权证，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均未取得相应的产权证书，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27,901,076.76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999,396.46	388,719,128.86
工程物资		
合计	16,999,396.46	388,719,128.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工程	12,867,984.00		12,867,984.00	387,087,062.75		387,087,062.75
其他零星工程	4,131,412.46		4,131,412.46	1,632,066.11		1,632,066.11
合计	16,999,396.46		16,999,396.46	388,719,128.86		388,719,128.86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累计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	358,879,769.18	13,271,742.75	898,257.25	11,339,000.00		2,831,000.00	101.13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
动物生物制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二期	544,504,130.82	373,015,320.00	25,076,924.53	390,295,160.53		7,797,084.00	73.11	100.00				募集资金/自有
高级别动物疫苗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600,000,000	800,000.00	1,439,900.00			2,239,900.00	0.37	0.37				募集资金/自有
合计	1,503,383,900.00	387,087,062.75	27,415,081.78	401,634,160.53		12,867,984.00	/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349,335.60	2,685,457.07	9,034,792.67
(1)新增租赁	6,349,335.60	185,966.85	6,535,302.45
(2)企业合并增加		2,499,490.22	2,499,490.2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349,335.60	2,685,457.07	9,034,792.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83,833.02	861,971.16	1,245,804.18
(1)计提	383,833.02	356,121.95	739,954.97
(2)企业合并增加		505,849.21	505,849.2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83,833.02	861,971.16	1,245,804.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65,502.58	1,823,485.91	7,788,988.49
2.期初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137,456.00	1,700,000.00	11,050,000.00	425,460.00	68,312,916.00
2.本期增加金额		1,500,000.00	5,000,000.00		6,500,000.00
(1)购置		1,500,000.00	5,000,000.00		6,500,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5,137,456.00	3,200,000.00	16,050,000.00	425,460.00	74,812,916.0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028,598.86	28,333.32	4,631,666.66	382,914.00	11,071,512.84
2.本期增加金额	1,143,961.00	332,500.00	2,310,000.00	42,546.00	3,829,007.00
（1）计提	1,143,961.00	332,500.00	2,310,000.00	42,546.00	3,829,007.0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7,172,559.86	360,833.32	6,941,666.66	425,460.00	14,900,519.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7,964,896.14	2,839,166.68	9,108,333.34		59,912,396.16
2.期初账面价值	49,108,857.14	1,671,666.68	6,418,333.34	42,546.00	57,241,403.1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3,307,452.36				3,307,452.36
合计		3,307,452.36				3,307,452.36

说明：公司 2022 年度通过受让股权和增资方式合计取得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95.00%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商誉 3,307,452.36 元。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0				0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准备系以其账面价值与预计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异计算确定，因本公司在可预见的将来并无出售此投资的计划，故采用现金流量预测法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参考管理层未来 5 年的经营计划计算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营业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其他相关费用，管理层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相关关键假设。本次商誉减值测试采用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加权平均资本率 9.37%为折现率。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公司根据业务确定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为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负债及相关商誉，资产组与购买日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保持一致。

(4).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资产组构成如下：

资产组构成	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资产组与购买日是否一致
经营性资产负债及相关商誉	43,877,501.90	是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如下：

项目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商誉账面余额①	3,307,452.36
商誉减值准备余额②	
商誉的账面价值③=①-②	3,307,452.36
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④	174,076.44
包含未确认归属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截止⑤=③+④	3,481,528.80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⑥	40,395,973.10
包含整体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⑦=⑤+⑥	43,877,501.90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⑧	198,555,967.04
商誉减值损失（大于0时）⑨=⑦-⑧	

——商誉减值测试关键参数：

项目	预测期	确认依据
预测期	2023年度至2027年度	
预测期增长率	1.18%至1165.71%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
稳定期增长率	0.00%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
毛利率	-92.64%至30.04%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计划

税前折现率	9.37%	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

说明：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生猪养殖，公司在 2022 年度主要对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相关猪舍、设备等进行修缮维护，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正式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根据公司的经营计划，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预计于 2023 年上半年正式投入经营，预测期内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幅度较大。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公司对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和经营规划，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 198,555,967.04 元，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组账面价值 43,877,501.90 元，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相关商誉未发生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703,271.06	8,055,490.66	29,597,972.81	4,439,695.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政府补助递延收益	38,101,640.74	5,715,246.11	21,928,416.94	3,289,262.54
计提的商业折扣	80,076,281.93	12,011,442.29	46,299,742.56	6,944,961.38
计提的预计负债	1,989,553.80	298,433.07	1,989,553.80	298,433.07
限制性股票激励			8,690,724.90	1,303,608.74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4,827,009.17	724,051.38		
合计	178,697,756.70	26,804,663.51	108,506,411.01	16,275,961.65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22,675,261.23	48,401,289.18	150,403,166.93	22,560,475.04
大额存单应计利息	50,330,359.87	7,549,553.98	47,435,640.39	7,115,346.06
公允价值变动	1,438,605.06	215,790.76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4,516,612.38	677,491.86		
合计	378,960,838.54	56,844,125.78	197,838,807.32	29,675,821.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388,694.58	6,228,409.76
资产减值准备	1,546.88	524,819.92
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274,121.33	
合计	2,664,362.79	6,753,229.6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2026 年	649,202.08	420,876.33	
2027 年	739,492.50		
2028 年		1,329,378.00	
2031 年		4,478,155.43	
合计	1,388,694.58	6,228,409.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2,577,654.19		12,577,654.19	25,064,086.00		25,064,086.00
一年以上到期的大额存单	799,000,000.00		799,000,000.00	940,000,000.00		940,000,000.00
一年以上到期的大额存单应收利息	22,553,145.06		22,553,145.06	21,134,139.63		21,134,139.63
合计	834,130,799.25		834,130,799.25	986,198,225.63		986,198,225.63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31,500,000.00	18,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103,781.97	28,402.78
合计	131,603,781.97	18,028,402.7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47,991,004.81	19,755,000.00
合计	47,991,004.81	19,755,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196,274,828.02	195,985,582.20
合计	196,274,828.02	195,985,582.20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供应商一	13,479,897.93	设备质保金
应付供应商二	7,880,000.00	履约期内暂未付款
应付供应商三	7,866,000.00	履约期内暂未付款
应付供应商四	6,112,000.00	履约期内暂未付款
应付供应商五	4,948,936.00	工程质保金
合计	40,286,833.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货款	21,624,541.66	16,884,926.22
商业折扣	80,076,281.93	46,299,742.56
合计	101,700,823.59	63,184,668.78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046,474.99	183,726,134.56	183,392,652.17	49,379,957.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438,855.02	8,412,605.48	26,249.54
三、辞退福利		30,736.00	30,73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046,474.99	192,195,725.58	191,835,993.65	49,406,206.92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988,607.99	164,518,267.74	164,214,489.68	49,292,386.05
二、职工福利费		8,928,039.89	8,928,039.89	
三、社会保险费		4,607,850.63	4,596,106.30	11,744.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86,135.89	4,374,510.71	11,625.18
工伤保险费		221,714.74	221,595.59	119.15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5,449,884.46	5,449,884.4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7,867.00	222,091.84	204,131.84	75,827.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9,046,474.99	183,726,134.56	183,392,652.17	49,379,957.3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84,461.05	8,059,266.81	25,194.24
2、失业保险费		354,393.97	353,338.67	1,055.3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8,438,855.02	8,412,605.48	26,24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37,519.48	4,989,076.9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1,093,099.84	46,832,198.88
个人所得税	725,169.42	551,471.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6,467.82	349,771.73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176,324.93	249,836.96
房产税	539,673.54	355,624.05
土地使用税	46,381.02	28,853.15
印花税	427,158.71	462,819.70
环保税	502.08	853.84
合计	36,792,296.84	53,820,507.05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8,866,554.76	31,401,564.05
合计	58,866,554.76	31,401,564.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76,992.00	400,342.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118,880.00	1,864,800.00
预提费用	38,408,718.08	20,560,117.49
往来款	14,211,964.68	8,576,304.56
股权转让款	4,650,000.00	
合计	58,866,554.76	31,401,564.05

说明：2021 年 9 月，公司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授予 2 名股权激励对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33,200.00 股，授予价格为 14.00 元/股，收取股权激励认购款合计 1,864,800.00 元；2022 年 9 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且限售期已届满，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53,280 股，授予价格为 14.00 元/股，对应股权激励认购款为 745,920.00 元，剩余未解除限售股权激励认购款确认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及库存股金额为 1,118,880.00 元。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9,99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8,035.7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74,250.00
合计	648,035.76	60,064,250.0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557,836.25	456,889.29
通过应收票据背书转让但未终止确认的应付账款		501,297.00
合计	557,836.25	958,186.2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0,000,000.00	
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09,315.07	
合计	140,109,315.0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7,769,114.39	
减：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48,035.76	
合计	7,121,078.63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989,553.80	1,989,553.80	根据二审判决调整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989,553.80	1,989,553.8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未决诉讼事项详见“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501,677.91	20,100,000.00	5,879,518.42	61,722,159.49	政府拨入
合计	47,501,677.91	20,100,000.00	5,879,518.42	61,722,159.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一）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5,133,200.00	1,074,776.00				1,074,776.00	466,207,976.00

其他说明：

2022 年 10 月，公司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授予 157 名股权激励对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074,776.00 股，授予价格为 13.81 元/股，收取股权激励认购款合计 14,842,656.56 元，其中增加股本金额 1,074,776.00 元，股权激励认购款超过股本金额 13,767,880.56 元增加资本公积，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4、 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05,556,966.54	29,572,752.06		1,135,129,718.60
其他资本公积	9,067,679.98	6,737,191.52	15,804,871.50	
合计	1,114,624,646.52	36,309,943.58	15,804,871.50	1,135,129,718.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变动说明：2022 年 10 月，公司以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方式授予 157 名股权激励对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共计 1,074,776.00 股，授予价格为 13.81 元/股，收取股权激励认购款合计 14,842,656.56 元，其中增加股本金额 1,074,776.00 元，股权激励认购款超过股本金额 13,767,880.56 元增加资本公积，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022 年 10 月，公司将本期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本期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累计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15,804,871.50 元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变动说明：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确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且限售期已届满，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53,280 股，确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074,776 股，相关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本期确认的费用总额 6,737,191.52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同时，将本期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和本期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累计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 15,804,871.50 元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	1,864,800.00		745,920.00	1,118,880.00
合计	1,864,800.00		745,920.00	1,118,88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2 年 9 月，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规定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且限售期已届满，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53,280 股，授予价格为 14.00 元/股，对应股权激励认购款为 745,920.00 元，公司根据解除限售股票所对应的股权激励认购款冲回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及库存股金额为 745,920.00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8,632,751.65	40,739,694.43		269,372,446.0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8,632,751.65	40,739,694.43		269,372,446.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按母公司实现的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46,950,394.89	967,968,027.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46,950,394.89	967,968,027.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9,518,439.60	570,741,302.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739,694.43	56,908,935.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8,375,308.00	134,8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7,353,832.06	1,346,950,394.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4,144,580.89	253,578,213.88	1,083,161,706.17	210,263,798.02
其他业务	27,123,099.01	10,647,021.36	19,859,298.65	12,493,411.95
合计	1,001,267,679.90	264,225,235.24	1,103,021,004.82	222,757,209.9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猪用疫苗	937,428,508.98	937,428,508.98
禽用疫苗	10,603,836.98	10,603,836.98
其他	26,112,234.93	26,112,234.9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中	215,125,408.86	215,125,408.85
华东	247,477,768.25	247,477,768.25
华南	193,161,926.96	193,161,926.96
华北	91,574,282.17	91,574,282.17
西南	125,297,651.79	125,297,651.79
东北	51,221,249.38	51,221,249.38
西北	50,286,293.48	50,286,293.48
市场或客户类型		
经销模式	293,585,133.65	293,585,133.65
直销模式	680,559,447.24	680,559,447.24
合计	974,144,580.89	1,083,161,706.17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43,975.56	2,425,625.17
教育费附加	961,703.75	1,039,471.23
资源税		
房产税	2,158,694.16	1,269,265.63
土地使用税	261,478.18	115,412.61
车船使用税	406.70	
印花税	458,926.71	462,819.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41,412.32	692,980.82
环保税	3,061.28	1,224.67
合计	6,729,658.66	6,006,799.83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148,712.19	76,068,798.53
市场推广费	39,350,833.38	22,686,726.41
差旅费	12,965,582.34	11,739,852.89
业务招待费	15,622,407.28	11,077,376.11
广告宣传费	2,866,893.29	2,956,023.09
物料消耗	3,170,531.04	2,501,103.46
会务费	2,161,214.50	3,092,461.54
办公费	750,437.68	1,103,288.07
折旧摊销费	283,823.55	217,316.07
其他费用	2,564,361.87	2,481,738.56
合计	159,884,797.12	133,924,684.73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409,320.38	38,094,330.79
折旧摊销费	13,323,605.92	9,831,323.10
维修费	7,449,747.08	6,912,169.52
物业水电费	1,980,900.84	3,141,004.95
差旅费	1,229,101.93	1,101,971.54
保安服务费	1,802,076.61	1,544,373.00
办公费	2,036,666.89	2,463,136.55
会务费	119,264.28	54,806.00
劳务费	1,688,742.15	1,433,514.25

业务招待费	1,234,230.64	1,089,279.4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90,914.21	2,664,413.00
其他费用	4,560,674.51	6,570,491.22
合计	66,825,245.44	74,900,813.32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42,711,640.12	31,793,058.49
职工薪酬	43,582,568.59	35,292,822.49
折旧费	10,361,842.29	8,440,244.03
委托开发费	3,545,000.00	2,355,000.00
设备费	285,538.10	258,949.60
动力费	668,345.17	683,333.17
差旅费	273,109.43	279,355.27
其他	1,321,212.83	900,018.58
合计	102,749,256.53	80,002,781.63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445,149.21	1,811,351.97
减：利息收入	69,030,292.94	66,730,299.89
手续费及其他	156,579.83	190,101.56
合计	-63,428,563.90	-64,728,846.36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762,264.78	14,231,575.11
个税手续费返还	443,127.33	87,664.11
合计	25,205,392.11	14,319,239.22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6,654,790.98	5,167,513.76
应收票据融资损益		-39,872.89
合计	6,654,790.98	5,127,640.87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8,605.0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438,605.06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735,526.39	1,291,513.2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709,625.38	-9,059,876.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3,913.01	-83,594.9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3,489,064.78	-7,851,958.12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377,326.08	-750,299.7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7,377,326.08	-750,299.79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52,788.00		52,788.00
其他	2.34	30,000.28	2.34
合计	52,790.34	30,000.28	52,790.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967.13	193,160.00	5,967.13
预计负债		-823,637.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4,862.52	1,573,871.25	144,862.52
其他支出	8,607.42	39,875.61	8,607.42
合计	159,437.07	983,269.66	159,437.07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821,083.33	73,250,530.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639,602.82	16,162,300.02
合计	57,460,686.15	89,412,830.7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6,607,801.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991,170.2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71,182.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36,494.5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17,911.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90,729.3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9,992.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617.65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4,857,614.27
所得税费用	57,460,686.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财政补贴	38,982,746.36	25,632,200.00
收个税手续费返还	443,127.33	87,664.11
利息收入	15,125,018.48	11,468,407.40
收到的往来款		726,727.48
其他	52,790.34	30,000.28
合计	54,603,682.51	37,944,999.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期间费用	132,905,446.90	110,055,356.04
支付的其他经营往来	2,416,849.78	
捐赠支出	4,453.00	193,160.00
其他	8,607.42	39,875.61
合计	135,335,357.10	110,288,391.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票据保证金	13,012,981.32	17,579,570.09
合计	13,012,981.32	17,579,570.0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845,611.99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13,615,755.76	22,345,570.09
合计	14,461,367.75	22,345,570.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9,147,115.22	570,636,083.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377,326.08	750,299.79
信用减值损失	23,489,064.78	7,851,958.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118,144.99	59,668,412.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739,954.97	
无形资产摊销	3,829,007.00	2,974,840.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4,862.52	1,573,871.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8,605.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460,125.25	-52,834,540.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54,790.98	-5,127,64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28,701.86	-4,818,93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168,304.68	20,981,230.5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962,093.10	-38,498,877.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357,814.46	-118,719,990.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1,359,881.92	77,765,624.84
其他	6,737,191.52	9,067,67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708,722.97	531,270,020.7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0,701,455.13	550,595,532.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0,595,532.31	471,607,581.5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894,077.18	78,987,950.7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567,777.00
其中：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8,567,777.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6,840.95
其中：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6,840.95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460,936.05

其他说明:
无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50,701,455.13	550,595,532.3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50,701,455.13	550,595,532.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701,455.13	550,595,532.3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68,974.44	保证金
应收票据	45,303,969.25	票据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00,000.00	法院冻结资金
合计	53,572,943.69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猪乙型脑炎活疫苗和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3,000,000.00	递延收益	153,333.32
禽流感诊断试剂盒等产品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511,111.12
猪乙型脑炎活疫苗和副猪嗜血杆菌病灭活疫苗产业化	1,000,000.00	递延收益	51,111.12

禽流感诊断试剂盒与动物疫苗高技术产业化	400,000.00	递延收益	20,444.44
土地补偿奖励	9,400,000.00	递延收益	192,696.12
动物用重要生物制品产业化	4,000,000.00	递延收益	170,299.76
供电工程电缆及施工费	2,870,000.00	递延收益	294,358.96
禽流感诊断试剂盒等产品与动物疫苗高技术产业化（一期）	590,000.00	递延收益	30,753.56
兽用疫苗及生物制品生产基地建设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559,387.36
禽流感诊断试剂盒等产品与动物疫苗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2,370,000.00	递延收益	138,731.68
热力设备补贴款	2,539,986.33	递延收益	417,532
动物疫苗车间及仓库改建工程	4,964,000.00	递延收益	496,400
湖北省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50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500,000.00	递延收益	625,000
2021 年市级工业投资技改项目	10,230,000.00	递延收益	515,798.32
2021 年省工业固定资产投入项目	2,500,000.00	递延收益	187,500
2021 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2,500,000.00	递延收益	750,000
动物用新冠病毒通用疫苗的研究及开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非洲猪瘟活载体组合疫苗效果评价和产业化工艺研究	5,050,000.00	其他收益	5,050,000
2021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4,250,000.00	递延收益	425,000
2021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850,000.00	递延收益	56,132.08
主要动植物品种选育及生物制品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冷链食品和相关环境中新型冠状病毒检测关键技术攻关及应用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酵母载体非洲猪瘟重组疫苗研究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猪源病毒载体非洲猪瘟重组疫苗研究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动物用新冠疫苗规模化工艺研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2022 年市级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89,285.71
2022 年区级工业投资和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44,642.86
2021 年武汉市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28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
百城百项目经费	75,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

2021 年度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项目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2021 年度东湖高新区专精特新小巨人奖励资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企业服务局 2022 年国家级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首次进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市级奖励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2 年大健康产业研发创新奖励	3,593,625.00	其他收益	3,593,625.00
2021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1,900.00	其他收益	11,900.00
武汉市失业保险管理办公室稳岗补贴	354,023.99	其他收益	354,023.99
研发设备退税	464,159.57	其他收益	464,159.57
3551 光谷人才计划专项资金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武汉英才专项资金	175,000.00	其他收益	175,000.00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	28,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70,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0
节水示范项目建设补助	190,000.00	其他收益	190,000.00
2022 年生命健康产业普惠政策奖补资金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2022 年创新中心自主引才支持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3551 光谷人才计划创新人才专项资助资助金	535,000.00	其他收益	535,000.00
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转移专项奖励资金	327,600.00	其他收益	327,600.00
科技保险补贴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首次进规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稳岗补贴	13,537.80	其他收益	13,537.80
科技保险补贴	4,900.00	其他收益	4,900.00
合计	109,346,732.69		24,762,264.77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31 日	39,419,630.39	95.00	转让及增资	2022 年 5 月 31 日	完成工商变更和执行董事、总经理等管理人员变更		-5,776,779.33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现金	39,419,630.3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9,419,630.3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897,066.18
减：合并日尚未增资金额对应份额	25,215,111.85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307,452.36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3,130,827.96	42,386,190.14

货币资金	106,840.95	106,840.95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41,030,346.00	40,285,708.18
无形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93,641.01	1,993,641.01
负债：	31,660,231.98	31,660,231.98
借款		
应付款项	21,955,996.69	21,955,996.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应付款	7,640,867.32	7,640,867.32
应付职工薪酬	214,210.00	214,210.00
租赁负债	1,849,157.97	1,849,157.97
净资产	11,470,595.98	10,725,958.16
减：少数股东权益	573,529.80	536,297.91
取得的净资产	10,897,066.18	10,189,660.2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各资产及负债项目的具体情况从市场法、收益法、成本法三种基本评估方法中选择适宜的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成立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八路 101 号	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19 号办公楼	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科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 419 号办公楼	饲料添加剂的生产及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武汉诸乐田源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市新洲区三店街曹岗村 2 号	畜禽、水产养殖及销售		9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武汉科宠宠物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豹澥街道高新二路 419 号办公楼 4	动物诊疗		100.00	投资设立

		楼（自贸区武汉片区）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

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二）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74,830,771.00		674,830,771.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4,830,771.00		674,830,771.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40,440.00	140,44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74,830,771.00	340,440.00	675,171,211.00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直接持有公司 16.73%股份的股东
华中农业大学	通过武汉华中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6.73%股份
湖北三湖畜牧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陈焕春、吴斌、何启盖分别持有 6.6667%、6.6667%、2.00%股权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陈焕春于 2019 年 6 月 6 日起担任其独立董事

其他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陈焕春、金梅林、何启盖、吴斌、方六荣、吴美洲、叶长发七名自然人合计持有公司 56.44%股权及表决权，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5、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华中农业大学	研发及其他费用、专利权转让	4,724,766.00			4,673,316.00
合计		4,724,766.00			4,673,316.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中农业大学	产品销售收入	130,108.85	77,689.53
湖北三湖畜牧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收入	207,300.97	295,092.7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收入	27,976,887.98	23,242,566.70
合计		28,314,297.80	23,615,348.9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712,122.35	12,328,522.21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中农业大学	48,140.00	2,407.00	15,947.88	797.39
应收账款	湖北三湖畜牧有限公司	93,414.00	4,670.70	121,576.00	6,078.80
应收账款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15,421,051.00	773,793.34	7,142,322.30	357,116.12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华中农业大学	64,712.80	84,712.80
合同负债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7,591.46	34,437.38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23,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28,1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53,8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14.00 元/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 13.81 元/股，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为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为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分别为预留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9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21年9月7日，公司以14.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68名激励对象授予296.46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3.3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283.14万股，同时预留限制性股票74.11万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19.98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54.13万股。2022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8月10日，以13.8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8名激励对象授予42.3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和归属情况说明：

2022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33万股。2022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107.48万股

——限制性股票的业绩考核目标和完成情况说明：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考核指标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以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要求，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情况如下：

首次授予	
解除限售/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三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0%。
预留授予	
解除限售/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二个解除限售/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0%。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0 年度增长 18.74%，未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以限制性股权上市当日收盘价减去行权价格确定；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根据 Black-Scholes 模型进行计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可行权员工数量、绩效评价及其限制性股票数量等信息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5,804,871.5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737,191.52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3 月 24 日，就与樟树市超越牧业有限公司产品责任纠纷一案，本公司收到江西省樟树市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委托律师进行应诉。2020 年 12 月 31 日，江西省樟树市人民法院出具（2020）赣 0982 民初 219 号民事判决书（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收到），判决本公司向原告樟树市超越牧业有限公司赔偿 2,778,654.00 元，案件受理费 29,537.00 元及保全费 5,000.00 元由本公司承担。

2021 年 2 月，公司已向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 年 7 月 28 日，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1）赣 09 民终 126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向樟树市超越牧业有限公司赔偿 1,945,057.80 元，一审案件受理费 29,537.00 元及保全费 5,000.00 元、二审案件受理费 29,029.00 元合计 63,566.00 元，由樟树市超越牧业有限公司承担 19,070.00 元，本公司承担 44,496.00 元。2021 年 8 月，公司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事项尚未最终审结，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8,579,515.44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 2023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9 元（含税）。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66,207,976 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8,579,515.44 元（含税）。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独立承担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风险和报酬、可区分的业务分部或区域分部。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8,149,378.82
1 年以内小计	318,149,378.82
1 至 2 年	16,511,464.20
2 至 3 年	2,518,046.1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803,265.49
4 至 5 年	1,881,867.50
5 年以上	534,761.75
合计	350,398,783.88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61,399.03	4.95	17,361,399.03	100.00	0.00	11,074,842.91	3.81	10,521,100.76	95.00	553,742.15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3,037,384.85	95.05	19,280,129.01	5.79	313,757,255.84	279,337,577.15	96.19	15,945,443.09	5.71	263,392,134.06
其中：										
应收直销客户	328,049,605.35	93.62	18,762,080.96	5.72	309,287,524.39	273,926,048.65	94.33	15,506,359.99	5.66	258,419,688.66
应收经销客户	4,987,779.50	1.42	518,048.05	10.39	4,469,731.45	5,411,528.50	1.86	439,083.10	8.11	4,972,445.40
合计	350,398,783.88	/	36,641,528.04	/	313,757,255.84	290,412,420.06	/	26,466,543.85	/	263,945,876.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湖北襄大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47,067.06	11,047,067.06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江西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3,815,631.97	3,815,631.97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河南龙凤山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498,700.00	2,498,700.00	100.00	客户信用状况恶化
合计	17,361,399.03	17,361,399.0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经销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266,303.00	213,315.15	5.00
1－2 年（含 2 年）	88,799.00	8,879.90	10.00
2－3 年（含 3 年）	350,175.00	70,035.00	20.00
3－4 年（含 4 年）	3,000.00	1,50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275,922.50	220,738.00	80.00
5 年以上	3,580.00	3,580.00	100.00
合计	4,987,779.50	518,048.05	10.3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直销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9,637,443.85	15,481,872.19	5.00
1－2 年（含 2 年）	15,619,565.20	1,561,956.52	10.00
2－3 年（含 3 年）	747,617.60	149,523.52	20.00
3－4 年（含 4 年）	578,301.95	289,150.98	50.00
4－5 年（含 5 年）	935,495.00	748,396.00	80.00
5 年以上	531,181.75	531,181.75	100.00
合计	328,049,605.35	18,762,080.96	5.7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466,543.85	10,174,984.19				36,641,528.04
合计	26,466,543.85	10,174,984.19				36,641,528.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2,490,909.30	14.98	2,639,930.27
第二名	30,327,780.40	8.66	1,520,727.52
第三名	26,955,638.80	7.69	1,550,663.27
第四名	24,754,089.50	7.06	1,240,839.48
第五名	23,103,707.50	6.59	1,155,185.38
合计	157,632,125.50	44.98	8,107,345.92

其他说明
无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10,775.97	4,534,244.72
合计	4,410,775.97	4,534,244.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84,800.60
1 年以内小计	1,484,800.60
1 至 2 年	774,056.00
2 至 3 年	360,5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15,000.00
4 至 5 年	1,610,825.00
5 年以上	140,968.00
合计	4,786,149.6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2,560,201.60	1,559,631.13
代垫款	115,948.00	123,732.00
其他款项		1,200,000.00
应收关联方	2,11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786,149.60	4,883,363.1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49,118.41			349,118.4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6,255.22			26,255.2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75,373.63			375,373.6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349,118.41		26,255.22			375,373.63
合计	349,118.41		26,255.22			375,373.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000,000.00	3-5 年	41.79	
第二名	押金和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16.71	40,000.00
第三名	押金和保证金	210,000.00	1-2 年	4.39	21,000.00
第四名	押金和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4.18	10,000.00
第五名	押金和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4.18	20,000.00
合计	/	3,410,000.00	/	71.25	91,0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920,736.80		88,920,736.80	36,347,696.80		36,347,696.8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88,920,736.80		88,920,736.80	36,347,696.80		36,347,696.8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科缘生物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4,047,696.80			34,047,696.80		
武汉科前生物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	52,573,040.00		54,873,040.00		
合计	36,347,696.80	52,573,040.00		88,920,736.8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4,144,580.89	253,578,213.88	1,083,161,706.17	210,263,798.02
其他业务	2,687,315.81	349,319.29	311,973.06	24,778.76
合计	976,831,896.70	253,927,533.17	1,083,473,679.23	210,288,576.7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6,040,621.60	5,167,513.76
合计	6,040,621.60	5,167,513.76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4,862.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762,26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093,396.0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215.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72,66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40	
合计	28,376,363.8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5	0.88	0.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0	0.82	0.8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陈焕春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1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